

公司代码：600876

公司简称：洛阳玻璃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88.35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9,915.06万元，2017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9,626.71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税后利润首先用于弥补亏损，因此，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关联交易.....	42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十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6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洛阳玻璃	指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蚌埠公司	指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龙海公司	指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龙玻公司	指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濮阳公司	指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原“洛阳洛玻福睿达商贸有限公司”更名
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凯盛集团	指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洛玻集团	指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院	指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际工程	指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凯盛科技	指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投	指	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华光集团	指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宜兴环保科技	指	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协鑫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新能源	指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桐城新能源	指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宜兴新能源	指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蚌埠化机	指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洛阳玻璃
公司的外文名称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Y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冲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知新	赵志明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86-379-63908588、63908637	86-379-63908833
传真	86-379-63251984	86-379-63251984
电子信箱	lywzhx@126.com	lybl600876@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009
公司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009
公司网址	http://www.zhglb.com/
电子信箱	lybl600876@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洛阳玻璃	600876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洛阳玻璃股份	01108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境内)	办公地址	中国武汉市中北路 31 号知音传媒广场 1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索保国、汪海洲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6.39	662,156,63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8,060.51	11,516,063.78	78.60	-184,755,12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01,538.34	-76,911,886.70	不适用	-215,852,34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3,331.32	30,552,921.95	65.13	-131,037,564.70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9,139,146.36	523,269,416.96	6.85	278,344,996.00
总资产	1,373,132,245.83	1,356,917,020.31	1.20	1,314,035,081.5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0219	78.08	-0.35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0219	78.08	-0.35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8	-0.1463	不适用	-0.4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5	2.42	增加1.43个百分点	-29.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7	-16.15	不适用	-177.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6,356,597.31	78,612,679.73	106,469,086.57	105,608,77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297.48	19,661.54	-608,779.97	19,998,88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08,949.54	-16,720,256.11	-1,349,174.61	-24,023,15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06,072.80	-46,530,296.12	47,609,488.44	78,680,211.8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63,804.98		239,093.33	445,019.71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201,332.80		102,455,677.91	4,567,40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000,783.33		3,130,969.27	88,665.1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9,411,503.76		-9,171,745.4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1,866,403.0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				

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282.58		-4,399,008.15	-5,638,065.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9,286.37
所得税影响额	-2,394,535.92		-3,827,036.47	-142,920.75
合计	64,169,598.85		88,427,950.48	31,097,223.8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法律顾问

中国法律顾问：河南耀骅律师事务所

地址：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玻璃厂路天力大厦 914-917 号室

香港法律顾问：李伟斌律师行

地址：香港中环环球大厦二十一楼

(二)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901-5 室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光电电子和信息显示超薄基板玻璃的生产和销售，拥有三条超薄玻璃生产线（其中一条正在升级改造中），产能及产品品种、规格均位居国内超薄玻璃生产企业前列。产品销售区域主要分布在安徽、广东、江苏、上海、浙江、河北等 18 个省（直辖市）。

浮法玻璃工艺生产企业具有连续化不间断生产特性，经营模式普遍采用以产定销、库存销售方式。公司在以产定销的基础上，根据历史销售情况及市场需求预测各品种需求量，结合生产线的实际运行情况，最大程度地实现以销定产，进而有效提升产能

利用率及产销率。销售模式为经销和直销两种方式，对于 ITO 导电膜玻璃厂商采取直销方式；对于视窗防护屏生产商及其他生产商主要采取专业分销商经销方式。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平板显示行业和触摸屏产业，包括 TN-LCD、STN-LCD 及 OLED 等各类显示器，以及触摸屏用 ITO 玻璃基板和触摸屏设备的盖板玻璃。报告期，公司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约 15%-2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本公司是世界三大浮法之一“洛阳浮法玻璃工艺技术”的诞生地，曾先后荣获“国家浮法玻璃质量奖——银质奖”、“金质发明奖”、“全国消费者信得过产品”、“驰名商标”、“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等荣誉。“洛玻”品牌在国际、国内仍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品牌认可度。

2、产品开发和持续创新能力强。公司是国内最早开始研发并商业化生产超薄浮法玻璃产品的企业，在十余年的超薄玻璃基板生产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知识体系与工艺经验，拥有浮法玻璃生产核心技术及多项自主知识产权，超薄、超白超薄浮法玻璃生产技术保持国内生产企业领先地位，并且在产品研发、工艺改进、质量控制等方面培养造就了核心技术团队。报告期内取得了多项科技成果，申报专利共计 12 项。

3、产品具备系列、规模优势。公司拥有 3 条超薄玻璃生产线，位居国内超薄玻璃生产商的前列，可批量生产 0.15mm—2.0mm 系列超薄玻璃产品。其中，蚌埠公司 150 吨/日生产线技术装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可量产 0.15 mm 信息显示超薄基板玻璃。公司充分结合 3 条生产线的技术特点和不同优势，对产品、技术、营销渠道、资金、人员等全方位进行统一协调和管理，充分发挥公司在人才、技术、品牌等方面的整体优势，强化规模优势和协同效应，不断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为国务院国资委直属企业，中国最大的综合性建材产业集团，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建材集团支持将洛阳玻璃打造成为专业从事超薄玻璃基板业务及新能源玻璃业务的资本运作和产业整合平台。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整合优化、提质增效”的管理原则和“效益优先，效率优先”的经营文化，坚持“稳价、保量、降本、收款、压库、调整”的经营方针，紧盯年度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

1、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做大做强新玻璃业务。

2017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先后取得了国务院国资委、两地证券交易所、两地证监会的相关审核批准及洛阳玻璃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等，确保了重组各项工作的稳步推进。

2018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

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将在现有光电电子和信息显示玻璃业务的基础上，增加光伏玻璃业务。重组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将拓宽公司新玻璃产品的应用范围，实现产品种类的多元化以及下游市场的多元化，减少对单一下游市场的依赖。随着公司资产规模扩大和资产质量的提高，有望进一步增强未来业务发展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提升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能力。

2、稳步推进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和新产品项目，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1) 积极应对超薄玻璃市场竞争，补齐短板，实施生产线改造暨技术升级项目。

报告期，公司对 2016 下半年停产的龙海公司超薄电子玻璃生产线实施技术改造升级，投资改建新一代信息显示超薄玻璃基板生产线，优化提升生产工艺技术和核心装备水平。根据设计方案，新一代生产线的主线技术装备和自动化控制将达到行业先进水平，熔窑熔化能力为 180t/d，达产年产量约为 1550 万 m²。目前，项目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

(2) 巩固提升持续创新能力，拓展新能源材料业务。

超白光热材料是用于太阳能光热发电的核心基础部件聚光镜的基础材料，目前国内玻璃生产企业在这一领域尚为空白。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项目前期的市场调研、技术研发和项目所在地独特的区位优势，能源供应优势，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在河南省濮阳县产业集聚区开工建设濮阳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项目规划为一条日熔化能力 400T 的超白光热材料生产线，年产 1400 万 m² 光热发电制镜材料原片和 280 万

m² 高档汽车风挡、仪表玻璃材料；后期配套建设年产 680 万 m² 光热发电反射镜深加工生产线。

公司还计划在河南省濮阳县产业集聚区建设光电材料研发中心及其附属设施。研发中心项目的建成并投入使用，将为吸引高层次人才，培养技术骨干创造良好的科研环境，也将有效提升公司在新材料方面的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内抓工厂，外拓市场，生产经营稳中向好。

(1) 公司加大适销对路和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和市场推广及市场协同，稳步提高产品售价。报告期 0.33mm、0.4mm、0.7 mm、1.1 mm 等各品种产品售价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龙玻公司产销率达到 110%以上，达历史最好水平。

(2) 通过科技创新、新品研发、质量提升卓有成效。公司在产两条生产线中，龙玻公司 1.1 mm 产品客户使用良率同比提升约 20%；蚌埠公司 0.33 mm 产品总成品率提高了 5%；成功开发 0.25mm 中铝玻璃产品并实现连续稳定生产。

(3) “增节降”工作取得实效。公司通过实施大宗原材料集中采购和资金集中使用降低采购成本和资金成本，优化工艺技术和设备改造节约原料损耗、提高能源利用率，坚持对标管理，严控各项成本费用支出，盘活存量资产，开展修旧利废等各项措施，累计节约资金约 2000 万元人民币。

4、科研项目有重大进展，科技成果显著。

报告期，蚌埠公司共承担研发项目 4 项，其中《0.15mm 及薄浮法电子玻璃工艺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为省级重大专项、《高强 0.2mm 电子玻璃工业化生产技术研究》及《耐磨 3D 玻璃基板生产技术研究》两项目被立为蚌埠市自主创新重大项目。

报告期，公司申报专利共计 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授权专利 9 项，中国建材技术革新奖 1 项。蚌埠公司技术中心 2017 年被评定为蚌埠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参与修订的国家标准 GB/T 20314-2006《液晶显示器用薄浮法玻璃》将于 2018 年 8 月 1 日正式实施。

智慧工厂信息化、数字化管理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蚌埠公司浮法联合车间的数字化车间建设获得安徽省省级数字化车间认定。

5、实现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节能减排工作成效显著。

2017 年度，公司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为 1.73 吨标准煤，同比下降了 19.9%；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废气量、废水量、SO₂、NO_x、颗粒物、COD，同比分别降低了 32%、49.5%、2%、66.0%、42.4%、58.9%。

6、优化机构人员配置，改革薪酬制度，收效良好。

本着“人员精干、运行高效、企业和谐、促进发展”的目标，公司完成安置富余人员 199 人。同时对薪酬制度进行改革，实现人岗匹配、岗薪匹配、薪酬与绩效同步的初步目标。员工薪酬水平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进一步调动了广大员工的积极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67,047,136.12 元，同比减少 25,048,490.02 元；实现营业利润为人民币-6,494,041.11 元，同比减亏 73,523,102.0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568,060.51 元，同比增利 9,051,996.7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0390 元。资产负债率为 59.28%，比期初降低 2.16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6.39
营业成本	256,499,345.38	343,709,563.17	-25.37
销售费用	6,851,477.86	7,482,306.95	-8.43
管理费用	98,426,434.95	87,025,947.92	13.10
财务费用	29,554,391.47	8,433,936.20	25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3,331.32	30,552,921.95	6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87,355.67	-150,917,078.02	14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13,260.74	190,549,383.10	-126.46
研发支出	17,793,597.50	21,276,277.57	-16.37
税金及附加	6,956,503.80	5,232,136.49	32.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63,804.98	239,093.33	2,436.17
其他收益	39,751,226.80	0.00	100
营业外收入	40,561,205.33	105,623,639.01	-61.60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带息负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方面是本报告期收到项目投资补助款，另一方面是上年同期支付资产置换差额对价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方面是上年同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配套资金，另一方面是本期筹资减少。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相关规定调整核算科目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因子公司处置旧设备而增加净收益。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将报告期内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列报于“其他收益”科目，而上年同期仍列报于“营业外收入”科目。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将报告期内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已列报于“其他收益”科目，而上年同期仍列报于“营业外收入”科目。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704.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39%，营业成本 25,649.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37%。主要系龙海公司生产线停产改造产销量减少，同时本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以及产品售价上升使得毛利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材料	348,115,904.29	250,159,922.45	28.14	-8.41	-25.88	增加 16.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电玻璃	348,115,904.29	250,159,922.45	28.14	-8.41	-25.88	增加 16.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48,115,904.29	250,159,922.45	28.14	-8.41	-25.88	增加 16.93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出口业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光电玻璃	2,493.03 万平方米	3,059.56 万平方米	587.18 万平方米	-22.71	-19.44	-49.2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龙海公司进行停产技改，产销量同比下降。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新材料	直接材料	173,582,042.22	69.39	247,219,997.05	73.25	-29.79	产量同比下降
	直接人工	21,812,641.44	8.72	28,147,641.99	8.34	-22.51	产量同比下降
	制造费用	54,765,238.79	21.89	62,134,063.42	18.41	-11.86	产量同比下降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		比例 (%)	例 (%)	
光电玻璃	直接材料	173,582,042.22	69.39	247,219,997.05	73.25	-29.79	产量同比下降
	直接人工	21,812,641.44	8.72	28,147,641.99	8.34	-22.51	产量同比下降
	制造费用	54,765,238.79	21.89	62,134,063.42	18.41	-11.86	产量同比下降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285.5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5.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525.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16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278.5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6.6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953.9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28%。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6,851,477.86	7,482,306.95	-8.43	
管理费用	98,426,434.95	87,025,947.92	13.10	
财务费用	29,554,391.47	8,433,936.20	250.42	本报告期带息负债增加
所得税费用	13,098,505.13	9,654,432.12	35.67	本报告期子公司盈利同比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793,597.50
研发投入合计	17,793,597.5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8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1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45.33 万元, 较去年同期的 3,055.29 万元相比增加净流入 1,990.04 万元, 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198.74 万元, 较去年同期的-15,091.71 万元相比增加净流入 21,290.44 万元, 一方面是本报告期收到项目投资补助款, 另一方面是上年同期支付资产置换差额对价款;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41.33 万元, 较去年同期的 19,054.94 万元相比减少净流入 24,096.26 万元, 一方面是上年同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配套资金, 另一方面是本期筹资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政府补贴金额较大,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为 7,820.13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应收票据	86,642,392.18	6.31	45,986,571.00	3.39	88.41	主要原因是票据回款增加
预付款项	742,542.55	0.05	1,638,352.47	0.12	-54.68	主要原因是预付供应商款减少
存货	87,935,528.43	6.40	132,978,500.26	9.80	-33.87	主要原因是库存商品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632,360.95	0.77	34,874,034.35	2.57	-69.51	主要原因是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
无形资产	117,435,554.98	8.55	62,609,172.40	4.61	87.57	主要原因是新增土地使用权
长期待摊费用	4,920,152.57	0.36	3,515,290.90	0.26	39.96	主要原因是融资租赁手续费及服务费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1,257.08	0.15	4,341,222.30	0.32	-52.29	主要原因是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52,062.63	0.48		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预付脱硫脱硝及余热锅炉工程款
短期借款	366,009,000.00	26.66	20,000,000.00	1.47	1,730.05	主要原因是新增流资借款
应付票据	0.00	0.00	90,000,000.00	6.63	-100.00	主要原因是票据融资到期承付
应付职工薪酬	14,451,972.62	1.05	25,743,969.95	1.90	-43.86	主要原因是实际支付职工薪

						酬增加
应付利息	2,214,172.42	0.16	713,868.25	0.05	210.17	主要原因是计提借款利息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76,248.22	6.34	471,337,062.91	34.74	-81.53	主要原因是归还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130,781,745.65	9.52	87,836,374.23	6.47	48.89	主要原因是新增融资租赁借款
递延收益	108,193,683.26	7.88	19,290,781.82	1.42	460.86	主要原因是新增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1) 资金流动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比率为 0.95（2016 年 12 月 31 日：0.80），速动比率为 0.74（2016 年 12 月 31 日：0.52）。本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31 次（2016 年 12 月 31 日：3.44 次），存货周转率为 1.85 次（2016 年 12 月 31 日：1.89 次）。

(2) 财政资源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174,555,511.45 元，其中 99.996%为人民币，0.004%为美元等外币。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银行借款为人民币 583,866,993.8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9,173,437.14 元），其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366,009,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217,857,993.8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9,173,437.14 元）。

(3) 资本结构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575,017,670.56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26,520,447.30 元），较 2016 年减少 20.85%；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238,975,428.91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127,156.05 元），较 2016 年增加 123.0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559,139,146.36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269,416.96 元），较 2016 年增加 6.85%。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应收票据	4,904,564.47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307,732,175.62	抵押借款
合 计	314,036,740.09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导产品光电电子和信息显示用超薄基板玻璃，位于信息产业链上游，属于信息产业链的关键基础性材料，符合产业政策和行业技术进步要求。随着“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网络强国、大数据等重大战略的推进，中国制造产品质量提升，竞争优势明显，特别是近年来智能终端产业逐步向中西部转移，河南省正在着力打造全球重要的智能终端研发制造基地，把智能终端作为培育优势产业的战略重点，加快打造万亿级智能终端全产业链集群。可以预计，国内和区域性市场对信息显示超薄基板玻璃的需求将保持稳定。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合肥新能源 100%股权、桐城新能源 100%股权和宜兴新能源 70.99%股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洛玻集团 龙门玻璃 有限责任公司	新材料	光电玻璃	20,000,000	148,032,166.38	-547,025,836.06	-37,134,946.08
洛玻集团 洛阳龙海 电子玻璃 有限公司	新材料	光电玻璃	100,000,000	213,944,003.78	166,093,810.83	-10,396,410.41
蚌埠中建 材信息显 示材料有 限公司	新材料	光电玻璃	632,764,300	1,066,867,264.66	824,350,103.80	67,947,367.99
中建材 (濮阳) 光电材料 有限公司	新材料	光热玻璃	240,000,000	180,507,862.40	79,640,165.66	627,828.68

注：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洛阳洛玻福睿达商贸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过去五年财务总结

本集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五个年度业绩、资产及负债摘要
营业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662,156,635.13	660,058,269.97	375,735,014.43
利润总额	33,666,565.64	21,170,495.90	-184,931,091.61	15,730,223.86	-107,556,313.57
所得税	13,098,505.13	9,654,432.12	9,896,015.25	10,232,864.68	3,289,996.59
净利润	20,568,060.51	11,516,063.78	-194,827,106.86	5,497,359.18	-110,846,310.16
少数股东损益			-10,071,986.12	-15,661,852.74	-11,873,14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68,060.51	11,516,063.78	-184,755,120.74	21,159,211.92	-98,973,162.61

资产及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货币资金	175,955,511.45	157,528,516.53	102,342,860.91	92,747,084.60	172,571,033.76
存货	87,935,528.43	132,978,500.26	195,863,112.95	249,259,177.59	227,712,719.89
固定资产	561,330,800.42	648,972,313.06	691,522,403.10	1,113,933,571.51	644,866,173.19
在建工程	80,258,263.80		9,828,822.54	698,734.75	5,243,811.06
非流动资产	827,682,072.06	774,437,998.66	826,682,911.68	1,270,128,923.40	736,124,168.07
流动负债	575,017,670.56	726,520,447.30	567,495,089.06	674,259,284.43	756,121,624.86
非流动负债	238,975,428.91	107,127,156.05	468,194,996.46	470,184,675.53	517,551,976.42
股本	526,766,875.00	526,766,875.00	515,018,242.00	500,018,242.00	500,018,24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59,139,146.36	523,269,416.96	278,344,996.00	717,077,784.06	103,313,890.92
少数股东权益				-88,788,534.35	-73,208,155.34

(十) 其他

1.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59.28%，比去年同期降低了 2.16 个百分点。

2. 外汇损失净额

报告期内，有关外汇损益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65。

3. 税项

报告期内，有关税项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六中“税项”及附注七中的附注 38、附注 71、附注 13、附注 62。

4.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有关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19、附注 25。

5. 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

报告期内，有关银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31、附注 43、附注 45。

6. 利息资本化

本报告期内无利息资本化。

7. 土地增值税

报告期内无应缴的土地增值税。

8. 储备

报告期内，有关储备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附注 55、附注 59、附注 60。

9. 累计亏损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累计亏损为人民币-1,507,399,946.07 元。

10. 退休金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工资或当地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再无支付其他重大退休金福利的责任。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十九大会议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就是要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的基础上，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不断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新的历史时期，机遇和挑战同在。

信息显示超薄玻璃市场需求，主要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扩张及应用领域拓展。移动互联网应用加速渗透日常生活消费的方方面面，车载、工控、智能家居家电、医疗等专业应用领域的智能化趋势升温。预计到 2020 年，作为触摸屏核心材料的超薄基板需求量将达 10100 万 m²。中国已成为 ITO 导电膜玻璃、TP 触摸屏玻璃、盖板玻璃及视窗保护屏等的最大生产国和出口国，国内及国际市场稳中向好，相关消费市场扩大、升级和增长驱动，总体市场格局趋好。

近年来，国家一系列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产业政策，推动我国国内光伏应用市场的成长及光伏能源的广泛应用。2013 年至 2016 年，我国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年化增长率为 54.80%。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国能发新能[2017]31 号），2017 年至 2020 年计划新增建设规模累计为 86.50GW。光伏玻璃作为光伏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其发展与光伏行业的发展关系密切。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玻璃生产国。据统计，2015 年全球 93% 的光伏组件采用中国生产的光伏玻璃。随着光伏发电技术多元化应用及规模化发展，太阳能将逐步由部分地区的补充能源向全社会替代能源过渡，在国内外光伏发电装机需求的带动下，作为光伏组件封装必不可少的关键材料，光伏玻璃将迎来较大的市场空间。

同时，新产能也在不断增加，市场竞争势必进一步加剧。2018 年将会是生产厂家质量、品质的竞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创新为引领，做洛阳浮法技术的持续领先者；以巩固信息显示基板玻璃为重点，提升竞争优势和市场优势；以新玻璃、新材料、新能源市场为导向，拓展应用领域，优化产品结构，成为具有强大市场辐射能力的高科技特种玻璃提供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将继续以质量为本，围绕高起点、高标准、高境界、高效益展开工作；围绕一个中心（公司生产经营），实施两个驱动（资产重组、项目的投产及达产达标），以强化内控管理为抓手，持续做好降本增效工作；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高度的使命感和强烈的责任心面对市场，全心全意为客户提供高标准、严要求的产品和服务，打造公司硬品牌、硬实力、硬创新创造能力。

2018年，公司主要经营目标：力争全年实现产量8,962万平方米，营业收入174,119万元，公司重大发展项目全面完成。

围绕年度目标任务，采取的主要措施：

1、持续抓好生产经营，全面完成生产经营目标任务。

(1) 全力做好市场协同，发挥协同效应。坚持“价本利”的经营理念，狠抓稳价拓量，实现有质量的销售。要巩固传统市场，深挖细分市场，抓大客户、大合同。关注产品价格，稳定市场份额，维护市场稳定。

(2) 坚持技术创新，抓好生产经营，促进产品质量、产量稳步提升。

(3) 实施精细化管理，做好成本控制。要强调收入、利润等关键指标，形成人人关注企业经营和发展的氛围，切实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盈利能力。严控应收账款风险，降低库存和资金占用。

(4) 持续开展“增节降”活动，切实做到降本增效。“增节降”是一项长期的、没有终点、需要全员参与的活动。积极践行“八大工法”，坚持对标管理，严控成本，降低各类消耗。创新工艺技术，强化精益管理，提高产品内在品质和产品产量，实现降本增效，增收节支。2018年实现年度“增、节、降”目标同比增长20%以上。

(5) 围绕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活动，做好融资工作，满足项目建设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

2、扎实推进重大专项工作，打造公司硬品牌、硬实力。

(1) 做好重大资产重组后续资产交割等相关工作，适时启动配套融资。

(2) 积极推进龙海公司冷修技改项目和濮阳超白光热材料项目的建设，按照项目网络进度计划，合理安排，科学施工，做到安全、优质、高效。确保龙海公司改造项目建成投产后，要实现完全满足下游需求的高端ITO玻璃要求，真正做到行业引领，真正达到预期效果。濮阳超白光热材料项目要做成精品工程，打造成当地的标杆企业，确保项目按期投产，2018年实现光热玻璃下线。

(3) 谋划龙玻公司改造项目。龙玻公司生产线窑龄即将到期，尽早谋划生产线改造相关工作，开展项目前期调研、可行性研究；组织做好项目审批的各项手续，尽早开工建设。

3、深化内部机制改革，强化内控管理，防范各种风险

(1) 建立符合公司未来要求的新型管控模式，实现公司高效运转。结合公司重组、项目建设结束后新的企业和业务板块的加入，进一步优化内部管控，保证公司高效率的运转。同时要做好重组后新进入公司的业务、人员、企业文化的整合和优化，产生协同效应，形成合力。

(2) 深化内部机制改革。突出效益优先的经营导向，探索管理层、员工利益和企业效益正相关的机制，完善公司绩效评价体系，让干部和员工分享企业价值和效益增长的红利。适时探索职业经理人制度和股票增值权激励，按照市场化原则，打造政治坚定、善于经营、充满活力的职业经理人；探索企业年金制度，鼓励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 抓好内控管理，防范各种风险。各单位要按照《内控手册》的要求执行，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结构和程序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强化风险管控，全面落实风险管理制度，有效控制各个风险点，保证公司安全高效运行。

(4) 强化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做到安全生产常抓不懈，实现安全无事故，落实节能减排目标。生产经营单位必须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的要求规范操作，杜绝各种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做到生产安全、设备安全、人身安全、财产安全。严格落实《关于征求河南省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的通知》要求，对现有环保设施进行改造，达到“超低排放”的标准。

4、加强文化建设和队伍建设

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大学习”活动，要学出初心、学出使命、学出担当、学出本领。积极实施干部培养计划和后备人才培养计划。全力打造一支有大局意识、创新意识、开拓精神、勇于担当、扎实肯干、具备“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敢担当、善作为”的综合能力和素质的干部队伍，练就一批能征善战的指挥员、一批品格坚毅的管理者、一批具有工匠精神的一线员工。加强后备人才培养，在全公司范围内选拔一批有培养前途、忠于企业的年轻才俊进行重点培养，建立见习工长、见习主任（经理）制度，加快后备人才成长。

建立各专业人才库，为公司应急处理各种生产技术问题，提供人才支持。建立技术人才、操作人才、管理人才的成长机制，设立主任工程师、主任技师、高级经理专业职位制度，充分发挥各类人才的作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风险

行业风险主要体现在超薄玻璃基板的应用领域侧重于消费电子产品，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对基础材料的属性和质量要求高变化快。上游生产商必须拥有超前的研发实力和先进的技术装备，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生产高质量、高附加值产品才有可能保持稳定的盈利能力和较高的利润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核心技术团队，在产品研发、工艺改进、质量控制等方面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创新提升，争做行业的领跑者。

2、原燃材料价格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燃材料包括燃料、纯碱和硅砂等，采购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原燃材料价格波动将带来成本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充分利用集中采购平台，发挥规模采购优势；准确把握价格波动态势，适时采购，降低采购成本；拓宽供应渠道，保证供应渠道稳定有效。

3、新工程项目风险

新工程项目受到投入资金、建造进度以及后续市场运行、产品导入期等的制约。同时，项目投产初期可能存在生产爬坡期偏长的问题，有一定的市场风险。

应对措施：积极筹措资金，保证项目施工进度，做好项目施工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多方收集市场信息，加强市场的前瞻性预测和分析，组织生产适销对路的新产品；加强一线员工培训和筹备，制定完善合理的薪酬制度，提升员工福利，稳定公司人才队伍。

4、财务风险

信用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对大多数客户实行款到发货，少数信誉良好的客户享受授信。公司信用风险相对较小。

流动性风险：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基本可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同时，已获得控股股东提供财务资助之承诺，可以满足长、短期的资金需求。

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银行存款。由于本公司大部分之费用及经营现金流均与市场利率变化并无重大关联。因此定息之银行借款并不会受市场利率变化而作出敏感反应。

5、技术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超薄、超白超薄玻璃生产工艺先进、产品研发经验丰富，不存在技术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并未与本公司订立有服务合约。

2、管理合约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3、股份回购、出售及赎回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回购、出售及赎回本公司的任何证券。

4、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的章程或中国法律概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

5、公众持股量

基于公开与本公司查阅之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悉，截至本报告日期为止，本公司一直维持上市规则所订明并经与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同意之公众持股量。

6、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7、遵守企业管制守则

本集团已经遵守了香港交易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之规定的所有守则条文。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20,568,060.51	0
2016 年	0	0	0	0	11,516,063.78	0
2015 年	0	0	0	0	-184,755,120.74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具体原因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	洛玻集团及中国建材集团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洛玻集团及中国建材集团或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本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本公司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2014年12月31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	洛玻集团及中国建材集团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与本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本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否	是		

股份限售	洛玻集团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在本次重组中取得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洛玻集团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承诺蚌埠公司在 2015-2017 年出现实际净利润数不足《资产评估报告》中预期净利润数的情况下，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2015 年 11 月 2 日，承诺期间为 2015-2017 年度	是	是		
其他	蚌埠院、国际工程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蚌埠院、国际工程针对和蚌埠公司三方共有的 16 项专利权承诺：1、作为上述 16 项专利权的共同所有人，在上述 16 项专利权的有效期内，蚌埠院和国际工程不会以任何方式使用该等专利。并且，在未取得蚌埠公司同意的前提下，无权向共有人之外的任何第三方转让、处置、许可使用上述 16 项共有专利。2、蚌埠公司有权单独实施共有专利，因此产生的收益由蚌埠公司单独享有。3、若蚌埠院和国际工程违反上述承诺义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对相关权益受损方进行赔偿。	2015 年 11 月 2 日	否	是		
股份限售	洛玻集团、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承诺本次交易而获得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洛阳玻璃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洛阳玻璃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取得的洛阳玻璃股	2017 年 2 月 7 日	是	是		

			份的锁定期/限售期的规定与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重组完成后,上述锁定期内,由于洛阳玻璃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洛阳玻璃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股份限售	合肥高新投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合肥高新投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洛阳玻璃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7 年 2 月 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洛阳玻璃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7 年 2 月 7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承诺:1、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洛阳玻璃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洛阳玻璃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亦将促使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洛阳玻璃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或其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洛阳玻璃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	2017 年 2 月 7 日	否	是			

			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解决同业竞争	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存在任何与本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本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2017 年 2 月 7 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宜兴环保科技、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中国建材集团承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包括本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	2017 年 2 月 7 日	否	是		

		协鑫集成、中国建材集团	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限售		洛玻集团、蚌埠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蚌埠院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将不转让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如该等股份由于本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本公司股份同时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	2017 年 2 月 7 日	是	是		
其他		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2018-2020 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如果标的公司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则交易对方须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	2017 年 8 月 7 日； 承诺期间为 2018-2020 年	是			
其他		凯盛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凯盛集团承诺：如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之和低于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中所预测的标的公司 2017 年预测净利润之和的，凯盛集团或凯盛集团指定方将在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全部交割完成后 2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将实际净利润之和与预测净利润之和的差额补偿给洛阳玻璃。	2018 年 1 月 11 日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经审计，蚌埠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6,794.7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437.83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差额为 1,530.17 万元。

蚌埠公司本年度未完成承诺利润的主要原因：一是国内电子玻璃产能过快增长对市场形成较大冲击，虽然通过价格协调等有效措施，行业竞争格局逐步稳定，下半年价格逐步回升，但全年平均售价仍低于预期。二是蚌埠公司为了提高产品竞争力，保持持续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生产新产品，优化提高工艺技术，取得多项科研成果，但同时当期产量有一定的影响。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额为人民币 1,530.17 万元，具体情况为：

2015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针对置入资产蚌埠公司在 2015-2017 的业绩，洛玻集团对本公司做出了自愿性业绩补偿承诺：如果蚌埠公司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每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未达到评估报告预期的相应年度的净利润数，将以现金方式对洛阳玻璃进行补偿。2017 年度，评估报告中预测的蚌埠公司净利润为 6,968.00 万元，经审计，蚌埠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6,794.7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437.83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按照承诺，洛玻集团将在出具蚌埠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之日起 6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差额 1,530.17 万元。由于蚌埠公司审计报告出具日为 2018 年 3 月 22 日，因而暂时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额为人民币 1,530.17 万元。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清欠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样因业绩承诺而导致洛玻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人民币 23,783,372.88 元，2017 年 3 月 31 日，洛玻集团已将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23,783,372.88 元全部支付给本公司，该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全部得到解决。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	报告	期末	预计	清偿		报告	清欠	清欠	清欠时间

金额	期内发生额	余额	偿还方式	时间	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期内清欠总额	方式	金额	(月份)
23,783,372.88	15,301,668.89	15,301,668.89	现金	2018年9月21日前	0	23,783,372.88	现金偿还	23,783,372.88	2017年3月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因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控股股东自愿进行业绩补偿承诺形成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2015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控股股东自愿进行3年业绩补偿承诺，因2017年度，置入公司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数而形成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因报告期末，置入公司尚未完成年度审计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督促控股股东尽早进行业绩补偿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2018年4月30日前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9,751,226.80	—	21,647,581.14	—
2.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6,063,804.98	239,093.33	254,968.93	15,875.60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2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8月21日，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凯盛科技（原“方兴科技”）的《超薄浮法玻璃买卖框架合同》及其年度上限；与中建材集团的《工程技术服务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工程设备材料供应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与洛玻集团的《原燃材料销售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11月14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2017年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及2014年12月31日发布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11-14 临 2014-061 号、 2014-12-31 临 2014-081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6年4月15日，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凯盛集团签署《纯碱供应协议》及其年度累计交易上限4300万元，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止。	2016-02-26 临 2016-010 号、2016-04-15 临 2016-018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6年4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蚌埠公司与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木箱供应框架协议》及其年度累计交易上限600万元，协议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为止。	2016-04-28 临 2016-022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7年12月13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建工程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2,830万元。	2016-12-13 临 2016-078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年12月1日，蚌埠公司与蚌埠院签署2份《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由蚌埠公司为蚌埠院“高强0.2mm电子玻璃工业化生产技术研究”和“耐磨3D玻璃基板制	2016-12-02 临 2016-053 号、 2017-03-25 临 2017-025

<p>备技术研究”两个项目开展研发工作，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880 万元和人民币 750 万元。为进一步提高两个合同项目实验数据的可靠性，2017 年 3 月 24 日，双方就上述两份合同分别签署《技术开发合同补充协议》，延长了原合同中项目结题验收工作期限，合同有效期均延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p>	<p>号、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p>
--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7 年 12 月 13 日，龙海公司与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设备转让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9,863,627.67 元(含税)。</p>	<p>2016-12-13 临 2016-078 号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合肥新能源 100%股权、桐城新能源 100%股权和宜兴新能源 70.99%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通过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A/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审议，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p>	<p>临 2017-009 号、临 2017-017 号、临 2017-051 号、临 2017-062 号、临 2018-019 号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p>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第（二）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 上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关联交易

除本章节所述内容外，概无其他任何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属于联交所上市规则项下须予披露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本集团的其它关联交易详情载于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综合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交易章节。

一、 根据已获批准之框架协议及其项下交易，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持续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及上交所上市规则规定之关联交易：						
序号	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17 年预计交易金额上限	2017 年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1	凯盛科技	间接控股股东的附属公司	本公司向凯盛科技提供超薄玻璃产品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本公司向独方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23,400	1,841
2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工程技术服务	如有国家定价，则执行国家定价；如无适用的国家定价，则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高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或相同工程技术服务收取的费用。	2,000	1,215
3	中国建材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	30,000	25,700

	集团		提供所需工程材料设备等。	定。且不高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或相同工程设备材料收取的价格。		
4	洛玻集团	控股股东	洛玻集团向本公司附属公司供应硅砂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高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950	90
5	凯盛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凯盛集团向本公司附属公司供应纯碱	交易价格参考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经招标确定，且不高于凯盛集团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4,300	2,286
6	蚌埠化机	间接控股股东所控制的附属公司	蚌埠化机向蚌埠公司提供木箱	交易价格参考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经招标确定，且不高于蚌埠化机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600	435
上交所上市规则规定之关联交易：						
1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担保、资金代付等金融服务	贷款担保服务费应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服务费；贷款利率按照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资金代付的利息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金融服务费用将不高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或相同金融服务时收取的费用。	110,000	101,814

综上，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持续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 133,381 万元。

公司委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核数师，其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鉴证业务准则》第 3000 号“除审计或审阅历史财务信息以外的鉴证业务”和参照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发的《应用指引》第 740 号“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持续关联交易的核数师函件”就本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持续关联交易履行相关审核程序，核数师确认该等交易：

- (1) 已获得董事会批准；
- (2) 提供货品及服务之交易符合本集团定价政策；
- (3) 符合相关交易协议；
- (4) 并无超过先前公告披露之年度上限。

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上述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发生的持续关联交易，并确认：

- (1)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均属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业务；
- (2) 按一般商业条款或不逊于本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或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条款订立；
- (3) 根据规管该等交易的有关协议订立，其条款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报告期内，临时公告已披露的关联交易

1、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与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等 8 家交易方分别签署三份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和三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与凯盛集团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上述 8 家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合肥新能源 100%股权、桐城新能源 100%股权和宜兴新能源 70.99%股权，并向包括凯盛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同时 8 家交易方均对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进行了业绩补偿承诺。

2017 年 2 月 24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新规，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并与凯盛集团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7 年 8 月 7 日，与上述 8 家交易方分别签署三份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三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国资委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备案结果对交易数据进行了明确和约定。

2、2017 年 3 月 24 日，蚌埠公司蚌埠院基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签署“高强 0.2mm 电子玻璃工业化生产技术研究”和“耐磨 3D 玻璃基板制备技术研究”两个项目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为进一步提高两个项目实验数据的可靠性，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署《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的补充协议，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880 万元和 750 万元。

3、2017 年 6 月 30 日，蚌埠公司分别与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94.86 万元。

4、2017 年 10 月 11 日，濮阳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合同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3,900 万元；濮阳公司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简称“深圳凯盛”）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配套烟气治理项目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2,200 万元；濮阳公司与深圳凯盛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配套余热锅炉房项目设备采购、设计

安装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750 万元。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独立股东审议批准了前述合同及其项下交易。

5、2017 年 12 月 13 日，龙海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建工程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2,830 万元。

6、2017 年 12 月 13 日龙海公司与蚌埠凯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设备转让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986.36 万元（含税）。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洛玻集团	15,000,000	0	0	15,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 年 12 月 29 日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2,185	1,202,185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3 月 22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546,448	10,546,448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3 月 22 日
合计	26,748,633	11,748,633	0	15,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229 (其中 A 股 57183 户, H 股 46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32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0,000	248,680,699	47.21	0	未知	0	境外 法人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105,018,242	19.94	15,000,000	质 押	41,000,000	国有 法人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	69,000,000	13.10	0	未知	0	国有 法人
北京市太极华青信息系 统有限公司	2,400,000	2,400,000	0.46	0	未知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2,377	600,290	0.11	0	未知	0	境外 法人
北京太极华青佩诚软件 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	430,000	0.08	0	未知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CHUK YEE MEN LIZA U/D	0	374,000	0.07	0	未知	0	境外 法人
侯立媛	353,500	353,500	0.07	0	未知	0	境内 自然 人

金瑞明	315,394	315,394	0.0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刘碧波	-700,000	300,000	0.0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48,680,69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48,680,699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18,242	人民币普通股	90,018,242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00				
北京市太极华青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00,290	人民币普通股	600,290				
北京太极华青佩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				
CHUK YEE MEN LIZA U/D	374,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74,000				
侯立媛	3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500				
金瑞明	315,394	人民币普通股	315,394				
刘碧波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 持有的股份数为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人民币普通股为境外投资者通过沪港通的沪股通交易所持有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2018-12-29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546,448	2017-03-22	10,546,448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2,185	2017-03-22	1,202,185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它有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有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它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彭寿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5日
主要经营业务	玻璃及相关原材料、玻璃用石英砂、岩矿开采、销售。成套设备制造。玻璃深加工。玻璃加工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和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承办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建材行业的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上述工程、生产及技术服务的劳务人员。（进出口商品目录按国家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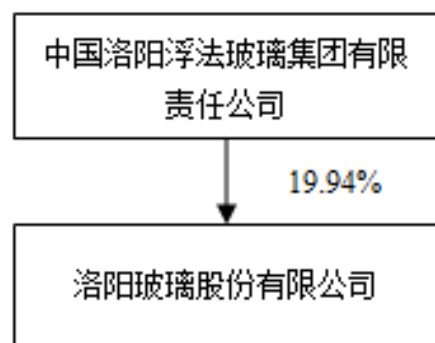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宋志平
成立日期	1981年9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建材（HK03323）合计 41.27%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巨石（600176）26.97%股权、瑞泰科技（002066）40.13%的股权、凯盛科技（600552）26.11%的股权、北新建材（000786）35.73%的股权、国检集团（603060）68.49%股权、中材股份（HK01893）43.87%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中材国际（600970）39.70%的股权、中材科技（002080）60.24%的股权、天山股份（000877）45.87%的股权、宁夏建材（600449）47.56%的股权、祁连山（600720）25.04%的股权、国统股份（002205）30.21%的股权、中材节能（603126）50.94%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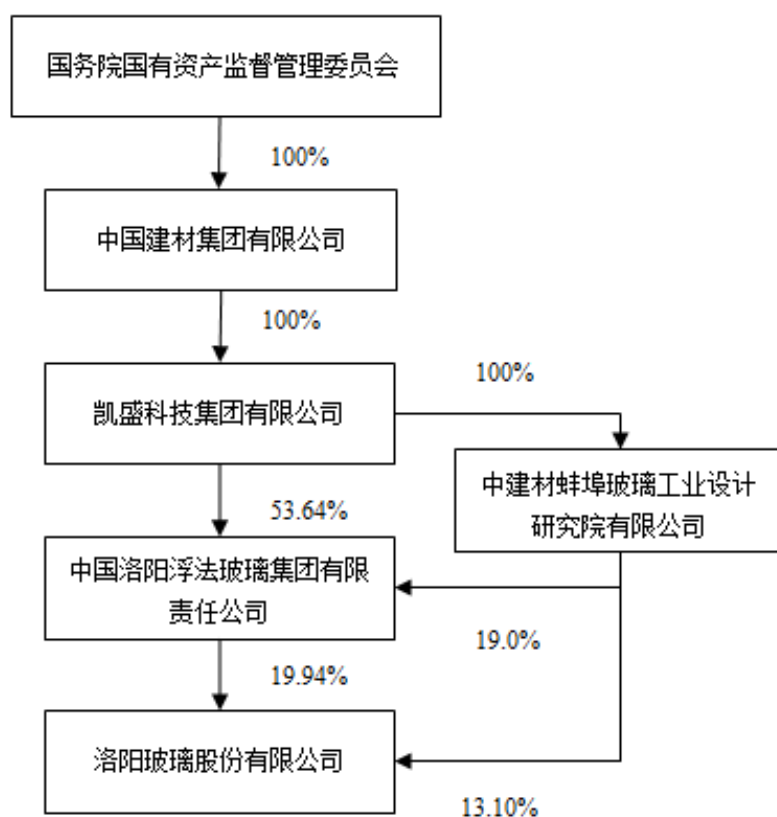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	单位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

东名称	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代码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彭寿	1996 年 08 月 06 日	913403004852224289	662,088,567.56	承包境外建筑建材专业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项目凭许可证件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冲	董事长	男	55	2015-12-24	2018-12-22	0	0	0		0	是
谢军	副董事长	男	52	2015-12-24	2018-12-22	0	0	0	无	0	是
倪植森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09-05-27	2018-12-22	0	0	0	无	45	否
王国强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43	否
马炎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男	47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40	否
张宸宫	原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0-08-25	2017-07-17	0	0	0	无	0	是
汤李炜	原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5-12-23	2017-07-17	0	0	0	无	0	是
刘天倪	独立董事	男	54	2012-11-09	2018-12-22	0	0	0	无	6	否

晋占平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06-03	2018-12-22	0	0	0	无	0	否
叶树华	独立董事	男	56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6	否
何宝峰	独立董事	男	45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6	否
任振铎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07-9-12	2018-12-22	0	0	0	无	0	是
王剑	职工监事	男	42	2010-05-26	2018-12-22	0	0	0	无	17.82	否
马健康	职工监事	男	52	2012-12-17	2018-12-22	0	0	0	无	14.22	否
任红灿	监事	男	54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40	否
邱明伟	监事	男	46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3	否
闫梅	监事	女	55	2015-12-23	2018-12-22	0	0	0	无	3	否
吴知新	董事会秘书	女	51	2014-05-20		0	0	0	无	30	否
刘宇权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12-24		0	0	0	无	30	否
叶沛森	公司秘书	男	58	2008-08-06	2018-12-22	0	0	0	无	10.1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94.14	/

注：（1）除上述披露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及就董事所知其关联人士概无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记录在册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需要知会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的。

（2）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十八岁以下子女认购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任何权利。

（3）独立董事晋占平自愿放弃在本公司应领取的本年度及以前年度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冲	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洛玻集团总经理、蚌埠院总工程师，兼任合肥新能源董事长，宜兴新能源董事长。张先生曾任蚌埠院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市场部常务副部长、国际工程公司国内工程部总工程师及部长及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谢军	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洛玻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任成都中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兼常务副总经理。谢先生曾任本公司分厂厂长、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任郴州八达玻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总经理，洛玻集团加工玻璃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及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等职务。
倪植森	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兼任龙玻公司公司执行董事。倪先生曾任龙玻公司及龙海公司总经理及书记等职务。
王国强	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任龙海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及党委书记、濮阳公司总经理。王先生曾任本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龙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经理及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马炎	本科，会计师，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蚌埠公司监事。马先生曾任蚌埠化工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蚌埠院财务部部长助理、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凯盛科技财务总监等职务。
张宸宫	硕士，本公司原非执行董事。现任凯盛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张先生曾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采暖事业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中国建筑材料金属结构协会散热器委员会副主任、北新塑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采暖与管道系统事业部总经理、北新房屋有限公司董事、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及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等职务。
汤李炜	硕士，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本公司原非执行董事。现任凯盛集团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汤先生曾任蚌埠院财务部部长助理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及总裁助理等职。
刘天倪	硕士，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皓天财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创办人及主席，香港银建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保弘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晋占平	硕士，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硅酸盐学会秘书长，兼任北京中硅展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洛阳兰迪玻璃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晋先生曾任《硅酸盐学报》编辑室责任编辑、学会综合处副处长、处长、学会副秘书长。
叶树华	法学学士，高级律师。现任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河南省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理事，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叶先生曾在河南省经济律师事务所及河南省涉外经济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叶先生 2008 年 9 月至 2014 年 11 月曾任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宝峰	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本公司独立监事，现任洛阳天诚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何先生 1992 年至 1997 年在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工作，1997 年 10 月至今在洛阳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任振铎	本科学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洛玻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及工会主席。任先生曾任洛玻集团龙新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及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王剑	大专学历，本公司职工监事。曾先后担任工段长、主任助理、技术科副科长等职，2013年2月任龙海公司副总经理。
马健康	本科，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本公司生产管理部总经理。曾任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龙昊公司副总经理及龙玻公司副总经理。
任红灿	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监事。现任洛玻集团副总工程师、本公司纪委书记及蚌埠公司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分厂厂长、生产中心经理、投资部部长及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邱明伟	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本公司监事。现任河南华智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及所长。邱先生曾任洛阳市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广州富扬健达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河南开拓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所长。
闫梅	管理学硕士，本公司监事。现任河南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闫女士一直从事财务管理学和绩效管理研究，曾主持参加省级课题10余项，出版专著和教材10余部，发表论文50余篇。
吴知新	本科，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龙玻公司监事。曾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证券事务代表等职。
刘宇权	本科，高级经济师，本公司副总经理。刘先生先后在本公司及洛玻集团公司任职。曾任洛玻集团投资部高级经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行政人事部总经理、矿产经营部总经理等职务。
叶沛森	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秘书。叶先生为香港执业会计师，现为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会计师公会、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协会、英国特许秘书与行政人员协会及香港公司秘书公会会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冲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6年1月12日	
张冲	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	总工程师	2014年12月	

谢军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委常委、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	2006年4月30	
张宸宫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6年1月	
汤李炜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4年9月	
任振铎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09年8月	
倪植森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委常委	2010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冲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张冲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	
谢军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党总支书记兼常务副总经理	2015年5月28日	
刘天倪	皓天财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1995年5月	
刘天倪	银建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4年1月	
刘天倪	保弘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4年4月	
刘天倪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8月	
叶树华	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6年12月	
何宝峰	洛阳天诚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1997年10月	
邱明伟	河南华智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2014年3月	
闫梅	河南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11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考虑同行业其它上市公司的水平以及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董事、监事的薪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拟订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实际薪酬依据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高管薪酬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按照薪酬方案中确定的基薪标准，每月预发 1/12，年终按考核结果兑付。外部董监事的薪酬由公司每年一次性兑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4.1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宸宫	非执行董事	离任	辞任
汤李炜	非执行董事	离任	辞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0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82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87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75
合计	6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08
大专	212
中专	93
高中	124
初中以下	153
合计	69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者实行年薪制，公司员工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同时，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两层三级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与外训、脱产与半脱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工作，以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香港两地《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有关情况如下：

一、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公司进一步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权责划分，做到各司其职、相互制衡、协调运作，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坚持市场化、法治化。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国有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中小股东与控股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所有股东能够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规范董事会建设。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为9名，包括4名执行董事，1名非执行董事及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设立了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为规范议事程序，提高会议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都制定了明晰的议事规则。

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公司监事会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及报告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2名职工，2名独立监事。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察督促职能，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法人治理、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等工作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监事列席参加了公司年度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其合法性以及保障股东权益等方面实施有效的监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会积极关注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投资决策等重大事项并提出建议。

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分任，明确划分为两个的不同职位，且职责分工清楚并在公司章程中给予明确。总经理有权对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并负责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转。

二、提高信息披露水平与强化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对投资者披露信息，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高，透明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更加规范、更加守规。在定期报告中，公司按照信息披露规则，详细披露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情况，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提高专业技能情况，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确认情况，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等公司治理信息。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两地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健全并落实了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并严格执行相关要求，有效防控内幕交易。同时，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合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章程明确股东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公司经营活动独立，具有独立经营的决策权，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完全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职责权限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了会计核算独立、资金运用独立、纳税独立。

四、尊重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通过参加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重视创造良好和谐的投资者关系，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题。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接收电子邮件，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和问询，接待投资者现场来访及调研。公司网站载有公司资料、公司刊登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通函等，方便股东及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的最新资讯。在日常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过程中，特别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过程中，坚持公平披露原则，不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或故意误导投资者。

五、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明确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内部监控制度的执行和效果及风险管理和控制情况，负责与公司内、外部审计（或审核）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制度的具体实施和监督。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具体负责拟定、完善和实施与部门业务有关的管理制度，规范相应的业务流程；负责督导子公司的对口业务部门规范管理流程、拟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协助总部审计员完成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检查和评估；各子公司在公司总部的督导下，制定、完善和实施子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并成立相应的监察审计机构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遵循内部控制的合法、全面、重要、有效、制衡、适应和成本效益的原则，公司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相关要求以管理制度、业务流程、风险控制矩阵的形式融入洛玻内控手册，构建了以风险管理为入手，以职责明确为核心、以完善落实制度建设为保障，以流程梳理规范为依托的内控体系框架。并在年度实施过程中，及时修订、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以及其所涵盖的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矩阵，从而合

理保证了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为保障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有效落实，公司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监督机制职能，开展了内部控制工作的专项审计。通过对控制制度和流程的存在性、健全性、遵循性和效益性的检查、评价，保证内部控制制度充分发挥作用，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及披露。

六、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主要是采取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制度，按照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收入与其经营责任、经营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方案并提出建议；负责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根据公司相关部门的建议和意见，制定及修订《董事会薪酬方案》和《董监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逐层审议。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4 月 10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7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12 月 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冲	否	22	22	2	0	0	否	5
谢军	否	22	22	10	0	0	否	5
倪植森	否	22	22	2	0	0	否	5
王国强	否	22	22	2	0	0	否	5
马炎	否	22	22	2	0	0	否	5
张宸宫	否	11	11	8	0	0	否	5
汤李炜	否	11	11	8	0	0	否	5
刘天倪	是	22	22	21	0	0	否	0
晋占平	是	22	22	11	0	0	否	4
叶树华	是	22	22	10	0	0	否	5
何宝峰	是	22	22	8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9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或审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其工作细则的要求履行其职责，协助董事会更有效地履行并完成上市规则附录 14D3.1 述及的董事会各项职能。

1、审计（或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分别是主任委员何宝峰先生，委员叶树华先生和刘天倪先生。公司《审计（或审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批准外聘审计机构的薪酬及聘用条款；
- (2) 检讨及监察外聘审计师的独立性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
- (3)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 (4) 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并向董事会作出建议或报告。
- (5) 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审核）；
- (6) 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 (7)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

报告期内的工作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专题会议 8 次，主要是认真审阅公司季报、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6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实施方案及濮阳公司新项目等事项，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审计委员会已形成了《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与公司年度报告一并披露在两地交易所网站。

2017 年审计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8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何宝峰	8	0
叶树华	8	0
刘天倪	8	0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即主任委员叶树华先生，委员张冲先生和刘天倪先生。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 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审核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
- (3) 厘定或向董事会建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
- (4) 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等；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专题会议 1 次，对公司 2016 年年报中披露的董监高薪酬进行了审查。

2017 年薪酬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1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叶树华	1	0
张冲	1	0
刘天倪	1	0

3、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即主任委员晋占平先生，委员张冲先生和何宝峰先生。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 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或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 (3) 物色具备合适资格的董事、经理人选；
- (4) 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 (5) 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人员无新任职情况，无召开提名委员会专题会议。

4、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有一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人员组成为主任委员张冲先生，委员张宸宫先生、汤李炜先生、倪植森先生和晋占平先生。公司《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战略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2)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3)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4) 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5)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等。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专题会议 3 次，在龙海公司生产线技改、濮阳公司工程项目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提出合理的建议。

2017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3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张冲	3	0
倪植森	3	0
张宸宫	2	0
汤李炜	2	0
晋占平	3	0

5、合规委员会

公司合规委员会有 4 位人士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天倪先生为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香港法律顾问卢伟强先生，公司秘书叶沛森先生、董事谢军先生。公司《合规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合规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 审议本公司和属下的子公司可能涉及规管的拟进行的交易；
- (2) 经常性地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3) 对董事会持不同意见的决定在采纳前作进一步的讨论和研究；
- (4) 监控持续关联交易和须予公布的交易以确定这些交易按照已订明的条款进行；
- (5) 考虑香港及中国法律和规管要求的更新，向董事会提出相应的适用建议等。

公司合规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专题会议 2 次，主要审议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年度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并提出适用的合规建议。

2017 年合规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2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刘天倪	2	0
卢伟强	2	0
叶沛森	2	0
谢军	2	0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方面：公司经营活动独立，具有独立经营的决策权。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2、人员方面：公司配备有较全面的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人员，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完全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职责权限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了会计核算独立、资金运用独立、纳税独立。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主要是采取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制度，按照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收入与其经营责任、经营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17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管治常规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的全部守则条文。

（二）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活动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要求本公司董事、监事的证券交易依照该标准守则进行，该标准也适用于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经本公司查询，全体董事、监事已确认他们在报告期内完全遵守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

（三）董事及董事会

1、董事

（1）报告期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4 名执行董事分别是张冲先生（董事长）、倪植森先生、王国强先生、马炎先生，3 名非执行董事分别是汤李炜先生、张宸宫先生、谢军先生，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是何宝峰先生、叶树华先生、刘天倪先生、晋占平先生。

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非执行董事汤李炜先生、张宸宫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自愿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公司董事会现任董事为 9 名。

报告期，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向公司提交了书面履职情况报告，并根据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彼等各自之独立性进行了书面确认，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符合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的关于独立性的各项要求。

董事会成员之间及董事长及总经理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第四部分。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22 次，股东大会 5 次，各位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情况详见本报告本章节第三部分内容。

出席各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详见本报告本章节第四部分内容。

（3）董事提高专业技能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晋占平参加了上交所的任职资格培训、全体董监高按要求参加了河南上市协会进行的业务培训及上交所组织的后续培训。公司董监高均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两地交易所的要求，积极参加各类专业知识培训班，知晓上市公司董监高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系统学习相关专业知识，不断的提高履职水平，最大限度的确保本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

2、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全体董事均能够以本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为原则，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香港两地《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制政策及常规；制定和审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决策；制定了年度预决算方案；制定、修改了利润分配政策；不断检讨并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情况；制定、检讨及

监察员工和董事的行为守则以及合规手册（如公司《内控手册》等）；检讨公司遵守《守则》的情况等；检讨及监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和持续专业发展情况。

（四）董事长及总经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长张冲先生担任，总经理由倪植森先生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且职责分工清楚并列载于本公司《章程》中。董事长的主要职责是：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签署公司发行的证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的主要职责是：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确认

根据本公司《章程》，非执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现任非执行董事的任期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内容。

报告期，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向公司提交了书面履职情况报告，并根据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彼等各自之独立性进行了书面确认，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符合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的关于独立性的各项要求。

（六）核数师酬金

2017 年核数师酬金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六项内容。

（七）董事对财务报表之责任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业绩公告已经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审阅，本公司各董事同意及确认他们各自及共同就本年度的财务报表有编制帐目之责任。董事负责根据适用之法定及监管规定编制真实且公平反映本集团于会计期间之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之财务报表。于编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贯彻采纳及应用适用之会计政策。

（八）公司秘书

公司聘任香港沛森沛林会计师行叶沛森先生为公司秘书。叶先生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提供管治方面意见、确保董事会成员之间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会政策及程序等，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已接受了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识。

公司内部与公司秘书联络的主要联系人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知新女士，其联系方式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部分内容。

（九）股东权利

本公司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确保所有股东能够按其持有的股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相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和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

本公司《章程》中也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查询相关信息及对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等，相关查询程序及方式详见本公司《章程》。

公司注重与股东保持良好的沟通，本公司设有的主要沟通渠道有：股东大会、公司网站和电子邮箱、董事会秘书处传真及电话等，让股东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

(十) 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创造良好和谐的投资者关系，通过公司网站、电子邮箱、电话、传真等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认真接待和回复投资者的来访、来函和来电，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和问询，将投资者的诉求和建议转化为公司发展的动力。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与关联方的技术开发服务和资产转让交易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贵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十二（5）相关披露，贵公司向关联方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2017 年度确认技术开发服务收入 15,377,358.54 元；向关联方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转让资产确认资产处置净收益 5,980,386.63 元。关联方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以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会对财务报表的公允反映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贵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和向关联方转让资产交易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关联方的技术开发服务和资产转让交易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我们检查了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协议、审批及决策程序记录，分析协议条款的主要内容是否符合商业惯例，了解交易定价采用的方法并判断定价是否公允；

(2) 对交易对方进行了实地走访，了解向关联方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和转让资产交易的背景，判断交易是否具有合理的商业目的；

(3) 针对技术开发服务事项，我们检查了技术开发的贵公司内外部相关项目进展、沟通等记录，核实技术开发交易履行情况；

(4) 针对资产处置事项，我们了解了资产评估增值的原因以及复核所运用的评估方法、参数和假设等的合理性，并评价了贵公司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

(5) 复核交易的会计处理和披露的恰当性。

(二) 政府补助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69）、附注七（80）、附注五（29）相关披露，贵公司 2017 年度累计确认政府补助收益 78,201,332.80 元，为本期利润的主要来源，政府补助的真实性、款项性质及确认时点均对贵公司业绩指标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政府补助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我们检查了政府拨款文件、收款凭证、银行流水记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政府补助的真实性，以及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 分析补助款项的用途，评价管理层对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判断是否恰当；

(3) 对重大政府补助的资金来源、资金性质及资金用途向所拨款单位进行了函证。

(三) 固定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贵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32）、附注七（19）相关披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余额为 867,815,609.16 元，账面价值为 561,330,800.42 元，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0.88%。贵公司近几年营业利润连续为亏损，管理层对这些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预测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涉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估计和假设。由于未来现金流预测和折

现的固有不不确定性，采用不同的估计方法、参数和假设等会对评估的固定资产的减值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固定资产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对贵公司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2) 了解并评估贵公司所采用的可收回金额测算方法和关键参数、假设和折现率的合理性；
- (3) 对涉及的资产组本年的实际运营情况与上年管理层编制的财务预测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预测的准确性；
- (4) 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现场查看固定资产的状况及使用情况等。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索保国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海洲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5,955,511.45	157,528,516.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6,642,392.18	45,986,571.00
应收账款	七、5	105,313,043.46	101,891,329.13
预付款项	七、6	742,542.55	1,638,35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78,228,794.75	107,581,717.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87,935,528.43	132,978,500.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632,360.95	34,874,034.35
流动资产合计		545,450,173.77	582,479,021.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55,000,000.00	5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561,330,800.42	648,972,313.06
在建工程	七、20	80,258,263.80	
工程物资	七、21	13,980.5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17,435,554.98	62,609,172.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920,152.57	3,515,29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071,257.08	4,341,22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652,062.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682,072.06	774,437,998.66
资产总计		1,373,132,245.83	1,356,917,020.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66,009,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39,537,119.64	46,373,902.20
预收款项	七、36	10,817,124.88	14,391,654.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4,451,972.62	25,743,969.95
应交税费	七、38	11,764,954.55	15,381,067.45
应付利息	七、39	2,214,172.42	713,868.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147,078.23	42,578,922.0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7,076,248.22	471,337,062.9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5,017,670.56	726,520,44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30,781,745.65	87,836,374.2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8,193,683.26	19,290,78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975,428.91	107,127,156.05
负债合计		813,993,099.47	833,647,603.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526,766,875.00	526,766,8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88,406,708.39	1,473,105,039.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1,365,509.04	51,365,50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507,399,946.07	-1,527,968,006.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9,139,146.36	523,269,416.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9,139,146.36	523,269,41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3,132,245.83	1,356,917,020.31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744,789.07	109,837,249.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69,611.05	12,832,190.32
应收账款	十七、1	204,327,727.83	207,658,323.10
预付款项		30,238.87	58,700.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1,131,296.66	82,751,723.72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9,663.39	52,829.24
流动资产合计		296,193,326.87	413,191,016.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68,986,593.99	748,986,593.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08,762.95	2,878,637.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612,709.86	6,674,333.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000.00	27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0,270,066.80	813,809,564.57
资产总计		1,286,463,393.67	1,227,000,58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7,50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5,062,801.26	15,317,580.28
预收款项		7,813,062.37	11,625,410.24
应付职工薪酬		8,089,982.67	8,015,791.49
应交税费		566,122.59	807,117.66
应付利息		472,432.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5,380,879.74	281,486,640.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406.94	386,428,324.3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5,298,688.26	793,680,864.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6,605.65	946,806.3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6,605.65	946,806.31
负债合计		835,905,293.91	794,627,671.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6,766,875.00	526,766,8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8,692,769.04	1,253,391,100.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365,509.04	51,365,509.04
未分配利润		-1,396,267,053.32	-1,399,150,574.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558,099.76	432,372,910.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6,463,393.67	1,227,000,581.10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9,356,209.01	472,351,862.6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56,499,345.38	343,709,563.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956,503.80	5,232,136.49
销售费用	七、63	6,851,477.86	7,482,306.95
管理费用	七、64	98,426,434.95	87,025,947.92
财务费用	七、65	29,554,391.47	8,433,936.20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21,068,055.55	20,467,971.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80	6,063,804.98	239,093.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80	39,751,226.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94,041.11	-80,017,143.1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40,561,205.33	105,623,639.0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400,598.58	4,435,999.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66,565.64	21,170,495.9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3,098,505.13	9,654,432.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68,060.51	11,516,063.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68,060.51	11,516,063.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8,060.51	11,516,063.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68,060.51	11,516,06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68,060.51	11,516,063.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76,945,128.22	181,485,316.0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74,063,052.65	179,007,684.25
税金及附加		1,120,916.64	81,363.39
销售费用		534,770.21	795,650.43
管理费用		20,920,881.42	31,401,951.45
财务费用		26,328,207.69	121,920.22
资产减值损失		600,521.22	93,488,833.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1,085,247.18	11,066,92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35.58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37,974.43	-112,349,397.74
加：营业外收入		38,622,001.35	70,032,828.38
减：营业外支出		200,506.12	3,399,038.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3,520.80	-45,715,607.6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3,520.80	-45,715,607.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3,520.80	-45,715,607.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83,520.80	-45,715,607.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851,556.08	136,730,044.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71,981,153.19	115,177,75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832,709.27	251,907,79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795,658.53	100,904,584.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293,809.21	75,241,19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30,576.69	21,684,81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7,259,333.52	23,524,28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379,377.95	221,354,87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3,331.32	30,552,92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48,600.00	322,732.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00,000,000.00	9,9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48,600.00	10,252,732.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61,244.33	56,177,058.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04,992,752.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61,244.33	161,169,81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87,355.67	-150,917,078.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624,984.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3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72,779,589.38	340,319,03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079,589.38	669,944,018.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584,862.41	141,829,011.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98,364.85	6,927,438.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20,709,622.86	330,638,18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492,850.12	479,394,63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13,260.74	190,549,383.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33	428.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26,994.92	70,185,655.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528,516.53	42,342,86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555,511.45	112,528,516.53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92,063.97	73,259,614.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74,347.14	94,349,33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766,411.11	167,608,945.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6,900.00	24,063,47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43,285.40	25,871,529.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7,217.36	798,23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84,563.20	15,144,75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21,965.96	65,877,99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4,445.15	101,730,94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64,222.88	9,9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64,222.88	9,9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1,300.60	55,076,95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92,752.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361,300.60	160,069,705.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97,077.72	-150,139,705.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624,984.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8,578,015.21	548,024,41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8,578,015.21	757,649,404.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636,864.81	43,410,524.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37,872.66	40,688.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042,674.06	601,374,849.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217,411.53	644,826,06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60,603.68	112,823,342.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33	428.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92,460.22	64,415,01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37,249.29	422,23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44,789.07	64,837,249.29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6,766 ,875.00				1,473,1 05,039. 50				51,365, 509.04		-1,527, 968,006 .58		523,269,4 16.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6,766 ,875.00				1,473,1 05,039. 50				51,365, 509.04		-1,527, 968,006 .58		523,269,4 16.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5,301, 668.89						20,568, 060.51		35,869,72 9.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568, 060.51		20,568,06 0.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5,301, 668.89								15,301,66 8.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01, 668.89								15,301,66 8.8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6,766,875.00				1,488,406,708.39				51,365,509.04		-1,507,399,946.07		559,139,146.3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5,018,242.00				1,251,445,315.32				51,365,509.04		-1,539,484,070.36		278,344,99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5,018,242.00				1,251,445,315.32					51,365,509.04		-1,539,484,070.36		278,344,99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48,633.00				221,659,724.18							11,516,063.78		244,924,42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16,063.78		11,516,06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48,633.00				221,659,724.18									233,408,357.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748,633.00				197,876,351.30									209,624,984.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783,372.88									23,783,372.8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6,766				1,473,1					51,365,		-1,527,		523,269,4

	,875.00				05,039. 50			509.04		968,006 .58		16.96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6,766,875.00				1,253,391,100.15				51,365,509.04	-1,399,150,574.12	432,372,91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6,766,875.00				1,253,391,100.15				51,365,509.04	-1,399,150,574.12	432,372,91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01,668.89					2,883,520.80	18,185,18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3,520.80	2,883,520.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01,668.89						15,301,668.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01,668.89						15,301,668.8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6,766,875.00				1,268,692,769.04				51,365,509.04	-1,396,267,053.32	450,558,099.7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5,018,242.00				1,030,115,828.84				51,365,509.04	-1,353,434,966.46	243,064,61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5,018,242.00				1,030,115,828.84				51,365,509.04	-1,353,434,966.46	243,064,61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48,633.00				223,275,271.31					-45,715,607.66	189,308,296.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715,607.66	-45,715,607.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48,633.00				221,659,724.18							233,408,357.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748,633.00				197,876,351.30							209,624,984.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783,372.88							23,783,372.8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15,547.13							1,615,547.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6,766,875.00				1,253,391,100.15					51,365,509.04	-1,399,150,574.12	432,372,910.07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1994年4月6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6月29日发行了境外上市外资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于1995年9月29日发行了人民币普通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总部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玻璃制造业。本公司主要从事浮法平板玻璃的制造和销售业务，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玻璃、深加工制品、机械成套设备、电器与配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526,766,875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龙玻公司
2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龙海公司
3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蚌埠公司
4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原名：洛阳洛玻福睿达商贸有限公司	濮阳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融资渠道畅通，资产负债率为 59.28%，尽管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29,567,496.79 元，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本公司预计未来能够持续产生正面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洛玻集团”）作出为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之承诺，可满足本公司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之资金需要。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问题。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

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

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

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5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除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组合, 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帐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单位财务状况良好; (3) 其他有确凿证据可以全额收回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3—4 年	100	10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周转使用的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核算。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5	1.90-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8	3-5	3.39-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5	7.92-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8	3-5	3.39-24.25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

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

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

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以产品发出、经客户签收，并将发票或提货单等有关单据提交给客户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

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重要的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

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下一会计年度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管理层及时判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程度，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本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晌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减值

本公司管理层及时判断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此来估计存货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该等存货未必可实现有关价值，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存货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先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晌存货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3)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确认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这项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本公司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4) 固定资产减值

本公司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出现减值。可收回金额为固定资产预计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中较高者，是按可以取得的最佳信息作出估计，以反映知情自愿各方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公平交易以处置固定资产而获取的款项(应扣减处置成本)或持续使用该固定资产所产生的现金。该估计于每次减值测试时都可能予以调整。如果重新估计的可收回金额高于本公司管理层原先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影响本报告期“其他收益”增加39,751,226.80元;“营业外收入”减少39,751,226.80元。
2.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四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	影响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6,063,804.98元;“营业外收入”减少6,063,804.98元。影响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254,968.93元、“营业外支出”减少15,875.60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239,093.33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消费税	应纳流转税额	
营业税	应纳流转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龙海公司、蚌埠公司	15%
其他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龙海公司，于2016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蚌埠公司，于2016年10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644.67	95,219.74
银行存款	175,882,866.78	112,433,296.79

其他货币资金		45,000,000.00
合计	175,955,511.45	157,528,516.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642,392.18	45,586,571.00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
合计	86,642,392.18	45,986,571.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04,564.4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904,564.4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0,281,740.9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0,281,740.95	

注：期末本公司已经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10,281,740.95 元，票据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由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商业银行具

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本公司已终止确认已贴现或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本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项 目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60,817,363.43	156,466,612.01
减：坏账准备	55,504,319.97	54,575,282.88
应收账款净额	105,313,043.46	101,891,329.13

本公司对主要客户一般提供 1-6 个月的信用期限，对新客户以及业务量较少的客户一般采用预收款方式销售。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817,363.43	100.00	55,504,319.97	34.51	105,313,043.46	156,466,612.01	100.00	54,575,282.88	34.88	101,891,329.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0,817,363.43	/	55,504,319.97	/	105,313,043.46	156,466,612.01	/	54,575,282.88	/	101,891,329.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6,000,885.32		
1 年以内小计	76,000,885.32		
1 至 2 年	4,822,596.65	1,446,778.99	30.00
2 至 3 年	13,125.10	6,562.55	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9,720.82	79,720.82	100.00
4 至 5 年	605,589.30	605,589.30	100.00
5 年以上	53,365,668.31	53,365,668.31	100.00
合计	134,887,585.50	55,504,319.97	41.15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计提坏账组合（关联方）	25,929,777.93	30,282,005.49
合 计	25,929,777.93	30,282,005.4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9,037.0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41,043,630.54	25.52	
第二名	30,523,713.99	18.98	
第三名	25,372,807.55	15.78	
第四名	4,757,122.32	2.96	4,757,122.32
第五名	3,439,615.08	2.14	1,011,918.38
合计	105,136,889.48	65.38	5,769,040.7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8,581.31	95.43	1,583,447.58	96.64

1至2年	2,494.00	0.34	30,737.65	1.88
2至3年	7,300.00	0.98	3,100.00	0.19
3年以上	24,167.24	3.25	21,067.24	1.29
合计	742,542.55	100.00	1,638,352.4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156,240.00	21.04
第二名	97,076.52	13.07
第三名	70,000.00	9.43
第四名	63,106.50	8.50
第五名	46,580.00	6.27
合计	433,003.02	5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08,704.00	9.53	10,808,704.00	100.00		10,808,704.00	6.86	10,808,704.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968,747.52	91.61	39,739,952.77	33.69	78,228,794.75	146,664,511.77	93.14	39,082,793.86	26.65	107,581,717.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8,777,451.52	100.00	50,548,656.77	39.25	78,228,794.75	157,473,215.77	100.00	49,891,497.86	31.68	107,581,717.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建行郑州西里支行	10,808,704.00	10,808,704.00	100.00	因无法收回而全额提取坏账
合计	10,808,704.00	10,808,704.0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927,996.88		
1 年以内小计	32,927,996.88		
1 至 2 年	93,868.00	28,160.40	30.00

2至3年	965,984.51	482,992.26	50.00
3年以上			
3至4年	879,072.00	879,072.00	100.00
4至5年	250,813.89	250,813.89	100.00
5年以上	38,098,914.22	38,098,914.22	100.00
合计	73,216,649.50	39,739,952.77	54.28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计提坏账组合（关联方、备用金、保证金等）	44,752,098.02	105,822,737.09
合 计	44,752,098.02	105,822,737.0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57,158.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

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购买资产业绩承诺补偿款	15,301,668.89	23,783,372.88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61,427,259.30	79,974,572.99
往来款	52,048,523.33	53,715,269.90
合计	128,777,451.52	157,473,215.7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濮阳县财政局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	土地保证金	32,160,000.00	1年以内	24.97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补偿款	15,301,668.89	1年以内	11.88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636,363.00	2-3年	10.59	
建行郑州西里支行	往来款	10,808,704.00	5年以上	8.39	10,808,704.00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	1-2年	7.77	
合计	/	81,906,735.89	/	63.60	10,808,704.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026,640.33	1,325,240.88	46,701,399.45	45,997,542.78	1,375,019.80	44,622,522.98
在产品	4,875,039.70	402,478.58	4,472,561.12	2,700,674.45		2,700,674.45

库存商品	56,482,116.73	20,237,139.40	36,244,977.33	117,910,829.68	32,772,117.38	85,138,712.30
周转材料	516,590.53		516,590.53	516,590.53		516,590.5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09,900,387.29	21,964,858.86	87,935,528.43	167,125,637.44	34,147,137.18	132,978,500.2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75,019.80	225,895.73		275,674.65		1,325,240.88
在产品		402,478.58				402,478.58
库存商品	32,772,117.38	9,297,817.04		21,832,795.02		20,237,139.4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4,147,137.18	9,926,191.35		22,108,469.67		21,964,858.86

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待抵扣税金	10,483,658.04	33,708,996.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8,702.91	1,165,037.58
合计	10,632,360.95	34,874,034.3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合计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
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1、洛玻集团洛阳晶纬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注)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35.90	
2、洛玻集团洛阳晶久制品有限公司(注)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31.08	
3、洛玻集团洛阳新光源照明有限公司(注)	2,291,217.53			2,291,217.53	2,291,217.53			2,291,217.53	29.45	
合计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7,791,217.53	/	

注：本公司认为虽然本公司占上述被投资单位股本的比例超过 20%，但公司未向被投资单位派有管理人员，亦未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未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未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此，本公司判断对被投资单位不构成重大影响，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791,217.53			7,791,217.53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7,791,217.53			7,791,217.53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处置实业公司股权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

注: 2013年12月, 本公司与洛阳天元置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将持有的洛阳

洛玻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人民币 12,200 万元转让给洛阳天元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收到洛阳天元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6,700 万元，剩余股权转让价款 5,500 万元将以实物资产方式支付，本公司将其作为长期应收款，由于受施工进度影响，洛阳天元置业有限公司未能按照约定在 2017 年度内向本公司交付房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拟交付的房产已完成主体工作，预计将在 2018 年度内交付本公司。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547,539.08	780,172,744.85	4,121,659.45	1,582,484.33	1,052,427,711.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39,639.64	308,495.62	306,866.31	130,990.87	985,992.44
(1) 购置	239,639.64	308,495.62	306,866.31	130,990.87	985,992.44
(2) 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675,708.35	156,856,237.64	62,865.00		185,594,810.99
(1) 处置或报废		49,001,287.55	62,865.00		49,064,152.55
(2) 转入在建工程	28,675,708.35	107,854,950.09			136,530,658.44
4. 期末余额	238,111,470.37	623,625,002.83	4,365,660.76	1,713,475.20	867,815,609.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109,420.39	332,895,698.22	3,148,900.50	751,529.11	395,905,54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7,324,320.79	38,120,625.76	171,071.28	264,614.31	45,880,632.14
(1) 计提	7,324,320.79	38,120,625.76	171,071.28	264,614.31	45,880,63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17,415.41	141,860,888.17	25,302.67		152,403,606.25
(1) 处置或报废		46,551,223.19	25,302.67		46,576,525.86
(2) 转入在建工程	10,517,415.41	95,309,664.98			105,827,080.39
4. 期末余额	55,916,325.77	229,155,435.81	3,294,669.11	1,016,143.42	289,382,574.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546,566.43			7,546,566.43
2. 本期增加金额		9,555,668.20			9,555,668.20
(1) 计提		9,555,668.20			9,555,668.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17, 102, 234. 63			17, 102, 234. 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82, 195, 144. 60	377, 367, 332. 39	1, 070, 991. 65	697, 331. 78	561, 330 , 800. 42
2. 期初 账面价值	207, 438, 118. 69	439, 730, 480. 20	972, 758. 95	830, 955. 22	648, 972 , 313. 06

注：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0,085,098.15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显示超薄 基板生产线冷 修技改项目	65, 758, 646. 98		65, 758, 646. 98			
400T 超白光热材料项 目	14, 499, 616. 82		14, 499, 616. 82			
合计	80, 258, 263. 80		80, 258, 263. 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信息显示超薄基板生产线冷修技改项目	508,710,000.00		65,758,646.98			65,758,646.98	12.93					其他来源
400T超白光热材料项目	800,000,000.00		14,499,616.82			14,499,616.82	1.81					其他来源
合计	1,308,710,000.00		80,258,263.80			80,258,263.8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13,980.58	
合计	13,980.58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1,342,574.11			6,000,000.00	435,897.46	77,778,471.57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79,126.79				1,125,299.10	59,404,425.89
(1) 购置	58,279,126.79				1,125,299.10	59,404,425.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11,785.37					2,011,785.37
(1) 处置	2,011,785.37					2,011,785.37
4. 期末余额	127,609,915.53			6,000,000.00	1,561,196.56	135,171,112.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8,999,783.52			6,000,000.00	169,515.65	15,169,299.17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537,274.66				154,676.61	2,691,951.27
(1) 计提	2,537,274.66				154,676.61	2,691,951.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693.33					125,693.33
(1) 处置	125,693.33					125,693.33
4. 期末余额	11,411,364.85			6,000,000.00	324,192.26	17,735,557.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198,550.68				1,237,004.30	117,435,554.98
2. 期初账面价值	62,342,790.59				266,381.81	62,609,172.40

注：1、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中位于洛阳市开发区成本为 9,415,764.88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正在申请办理之中。

2、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境内，该等土地使用权剩余使用期限为 27 至 50 年内。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电路改造摊销	270,000.00		108,000.00		162,000.00
咨询服务费	3,245,290.90	3,750,000.00	2,237,138.33		4,758,152.57
合计	3,515,290.90	3,750,000.00	2,345,138.33		4,920,152.5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83,380.59	1,392,507.08	16,451,510.01	2,467,726.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4,525,000.00	678,750.00	12,489,972.00	1,873,495.80
合计	13,808,380.59	2,071,257.08	28,941,482.01	4,341,222.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4,467,732.29	137,500,191.85
可抵扣亏损	563,578,027.83	544,435,331.97
合计	708,045,760.12	681,935,523.82

注: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 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0,589,070.12	
2018	36,614,485.95	36,614,485.92	
2019	22,739,325.09	21,894,490.75	
2020	366,318,782.57	372,641,647.21	
2021	100,440,480.66	102,695,637.97	
2022	37,464,953.56		
合计	563,578,027.83	544,435,331.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6,652,062.63	
合计	6,652,062.63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8,5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47,509,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66,009,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17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4.35%-4.78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532,687.36	17,853,268.60
1年以上	14,004,432.28	28,520,633.60
合计	39,537,119.64	46,373,902.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31,168.38	5,354,722.46
1 年以上	4,085,956.50	9,036,932.04
合计	10,817,124.88	14,391,654.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042,997.95	54,357,865.07	61,954,494.62	14,446,368.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00,972.00	7,877,312.30	11,572,680.08	5,604.22
三、辞退福利		19,411,503.76	19,411,503.76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743,969.95	81,646,681.13	92,938,678.46	14,451,972.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09,534.80	41,852,486.53	42,154,460.55	6,107,560.78
二、职工福利费		5,719,891.21	5,719,891.21	-

三、社会保险费	897,818.59	3,463,965.98	4,361,376.71	407.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4,375.80	2,851,264.97	3,615,232.91	407.86
工伤保险费	79,406.21	392,785.28	472,191.49	-
生育保险费	54,036.58	219,915.73	273,952.31	-
四、住房公积金	6,971,509.03	2,807,198.50	9,163,443.50	615,264.0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64,135.53	421,687.16	536,041.43	7,649,781.2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92,635.69	19,281.22	73,354.47
合计	22,042,997.95	54,357,865.07	61,954,494.62	14,446,368.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17,879.98	7,628,316.95	11,145,709.12	487.81
2、失业保险费	183,092.02	248,995.35	426,970.96	5,116.4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700,972.00	7,877,312.30	11,572,680.08	5,60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59,777.00
消费税		
营业税	75,649.29	75,649.29
企业所得税	8,525,827.97	9,106,452.20
个人所得税	184,931.09	154,68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194.57	294,378.96
房产税	1,134,616.17	1,238,632.92
土地使用税	1,514,827.31	1,278,844.52
教育费附加	51,877.66	207,513.24
其他税费	190,030.49	65,130.89
合计	11,764,954.55	15,381,067.45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2,432.69	29,241.6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分期付息分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41,739.73	684,626.58
合计	2,214,172.42	713,868.2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告及中介费	11,000,957.21	5,617,787.84
往来款	32,146,121.02	36,961,134.20
合计	43,147,078.23	42,578,922.0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076,248.22	471,337,062.9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87,076,248.22	471,337,062.9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30,175,140.00	86,889,567.92
保证借款	606,605.65	946,806.31
信用借款		
合计	130,781,745.65	87,836,374.2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于2010年本公司与交行洛阳分行、中行洛阳西工支行、建行洛阳分行、洛阳银行凯东支行、工行洛阳分行等金融机构分别达成免息并延期还本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免除2010年2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止期间内利息，并在前两年不还本，后五年按约定比例还本。免息还本政策到期后公司与各银行签定短期借款合同，到期日为2018年1至11月期间，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347,509,000.00元，在短期借款中列示。

2、抵押借款：（1）本公司以部分生产设备（以下简称“出租物”）分别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租方”）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期限为3-5年，本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以租赁物作为抵押物向承租方（本公司）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公司将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项长期借款余额为205,541,153.92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75,366,013.92元。

（2）本公司以其部分生产设备做抵押，取得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委托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浦东分行向本公司发放的贷款，贷款期限为3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长期借款余额为11,305,827.36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11,305,827.36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利率区间：于201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0.00%-6.44%，2016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0.00%-6.44%。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90,781.82	100,950,000.00	12,047,098.56	108,193,683.26	
合计	19,290,781.82	100,950,000.00	12,047,098.56	108,193,683.2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双超玻璃生产线财政补贴	2,632,500.00			1,215,000.00	1,417,500.00	与资产相关
双超玻璃生产线项目用地补助	2,305,103.82			53,920.56	2,251,183.26	与资产相关
0.45mm电子玻璃的技术研究和应用	1,863,206.01			1,863,206.01		与收益相关
超薄生产线专项资金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社保局稳岗补贴	70,018.76			70,018.76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1,050,000.00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

省科技重大专项市级配套资金						关
科技项目建设经费	8,769,953.23			8,769,953.23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安徽省2017年度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950,000.00			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白光热材料项目投资补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290,781.82	100,950,000.00		12,047,098.56	108,193,683.26	/

注：涉及政府补助项目其他变动金额指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6,766,875.00						526,766,875.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0,804,566.23			1,400,804,566.23
其他资本公积	72,300,473.27	15,301,668.89		87,602,142.16
合计	1,473,105,039.50	15,301,668.89		1,488,406,708.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2015年11月，洛玻集团出具的对蚌埠公司业绩补偿承诺，2017年度蚌埠公司业绩未实现承诺数，洛玻集团应付本公司15,301,668.89元业绩承诺补偿款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65,509.04			51,365,509.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1,365,509.04			51,365,509.04

60、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7,968,006.58	-1,539,484,070.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27,968,006.58	-1,539,484,070.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68,060.51	11,516,063.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7,399,946.07	-1,527,968,006.58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8,115,904.29	250,159,922.45	380,091,217.36	337,501,702.46
其他业务	18,931,231.83	6,339,422.93	12,004,408.78	6,207,860.71
合计	367,047,136.12	256,499,345.38	392,095,626.14	343,709,563.17

注：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下降 6.39%、营业成本较上期下降 25.37%，主要系龙海公司生产线停产改造产销量减少，同时本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以及产品售价上升使得毛利增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741.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9,083.06	1,692,633.65
教育费附加	320,773.60	275,385.63
资源税		
房产税	2,074,194.28	1,382,796.18
土地使用税	3,611,055.11	1,710,769.63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其他	501,397.75	164,809.72
合计	6,956,503.80	5,232,136.49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89,291.11	5,255,815.70
折旧费	174,878.85	237,707.59
运输费	887,604.11	203,121.71
装卸费	459,594.80	624,331.64
差旅费	532,402.03	443,600.90
其他销售费用	407,706.96	717,729.41
合计	6,851,477.86	7,482,306.9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283,042.04	37,479,187.08
固定资产折旧	3,832,378.65	2,612,502.24
无形资产摊销	2,691,951.27	1,840,418.68
聘请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17,937,955.22	7,864,025.28
研究开发费用	17,793,597.50	21,276,277.57
修理费	1,494,572.99	794,003.10
税金		2,282,801.22
职工安置费用	19,411,503.76	9,171,745.41
其他费用	6,981,433.52	3,704,987.34
合计	98,426,434.95	87,025,947.92

其他说明：

注：2017年度核数师薪酬1,050,000.00元已包含在上述管理费用中（2016年度：1,050,000.00元）。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379,527.79	9,207,506.10
减：利息收入	-711,870.89	-3,669,695.12
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	-238,846.73	113,943.65
其他支出	4,125,581.30	2,782,181.57
合计	29,554,391.47	8,433,936.20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86,196.00	-4,058,434.40
二、存货跌价损失	9,926,191.35	22,054,121.6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555,668.20	2,472,284.5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1,068,055.55	20,467,971.87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000,783.33	3,130,969.27	2,000,783.3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8,450,106.00	102,455,677.91	38,450,106.00
其他	110,316.00	36,991.83	110,316.00
合计	40,561,205.33	105,623,639.01	40,561,205.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濮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扶持资金	37,585,606.00	66,474,750.00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龙子湖区经信委2017年制造强省建设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科技局2017年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拨付新材料专项引导资金		17,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偃师市国库支付中心补贴款（企业发展扶持奖励基金）		10,322,700.00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企业扶持资金款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补助援企稳岗补贴		2,482,648.98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科技项目		1,230,046.77	与收益相关

建设经费			
双超玻璃生产线财政补贴		1,215,000.00	与资产相关
洛阳市社保中心拨企业稳岗补贴		540,88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专项拨款		280,131.60	与收益相关
超薄生产线专项资金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超玻璃生产线项目用地补助		53,920.56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64,500.00	280,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450,106.00	102,455,677.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51,014.49	4,431,441.73	51,014.49
其他支出	349,584.09	4,558.25	349,584.09
合计	400,598.58	4,435,999.98	400,598.58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28,539.91	9,904,280.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69,965.22	-249,847.97
合计	13,098,505.13	9,654,432.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666,565.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16,641.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60,097.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8,358.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23,389.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07,852.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07,742.3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39,676.56
所得税费用	13,098,505.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5,560,106.00	110,292,930.00
其他	6,421,047.19	4,884,821.23
合计	71,981,153.19	115,177,751.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及审计、评估、律师费、公告费	5,066,009.16	11,749,333.25
差旅费	1,179,407.68	1,095,394.87
其他往来及费用	11,013,916.68	10,679,558.24
合计	17,259,333.52	23,524,286.3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让债权		9,930,000.00
项目投资补助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9,93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重组中介费用		14,263,037.36
购买股权款		90,729,715.31
合计		104,992,752.67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44,865,850.00	71,042,132.42
票据保证金	45,000,000.00	15,000,000.00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洛玻集团	259,130,366.50	184,276,901.60
业绩补偿款	23,783,372.88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合计	372,779,589.38	340,319,034.02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到期票据	150,000,000.00	105,000,000.00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71,200,000.00
洛玻集团	251,890,262.30	115,600,000.00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6,162,400.00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440,437.50
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		6,354,402.59
融资保证金	8,25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1,569,360.56	880,945.68
合计	420,709,622.86	330,638,185.77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68,060.51	11,516,063.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068,055.55	20,467,971.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880,632.14	52,461,555.56
无形资产摊销	2,691,951.27	1,840,41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5,138.33	2,572,14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63,804.98	-239,093.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534,656.14	7,016,163.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9,965.22	-249,84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25,250.15	41,175,096.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66,432.88	-44,018,592.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500,140.13	-61,988,959.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3,331.32	30,552,921.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555,511.45	112,528,516.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528,516.53	42,342,860.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26,994.92	70,185,655.62

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235,139,395.36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555,511.45	112,528,516.53
其中：库存现金	72,644.67	95,219.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482,866.78	112,433,296.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555,511.45	112,528,516.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应收票据	4,904,564.47	质押借款
存货		
固定资产	307,732,175.6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合计	314,036,740.09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174.11
其中：美元	27.58	6.5342	180.22
欧元	0.60	7.8023	4.69
港币	7,164.89	0.8359	5,989.20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1,011,012.59
其中：美元			
欧元	129,578.79	7.8023	1,011,012.59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应付款			7,028,266.91
其中：港币	8,095,248.18	0.8359	6,766,898.91
美元	40,000.00	6.5342	261,368.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确认的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合计 167,104,234.24 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67,104,234.24 元。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情况详见附注七、（51）递延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与”专项拨款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职工安置补偿金	25,760,000.00	其他收益	25,760,000.00

蚌埠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补助企业稳岗补贴	1,544,128.24	其他收益	1,544,128.24
濮阳县产业扶持资金	37,585,606.00	营业外收入	37,585,606.00
蚌埠市禹会区科技局2016年禹会区专利奖励款	4,500.00	营业外收入	4,500.00
蚌埠市龙子湖区经信委2017年制造强省建设资金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蚌埠市科技局2017年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中共蚌埠市龙子湖区组织部下拨的党建经费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蚌埠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高新技术企业补助资金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合计	66,154,234.24		66,154,234.24

注：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情况详见附注七、（51）递延收益。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002,653.36	-15,780.57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61,151.62	254,873.90
合 计	6,063,804.98	239,093.33

注：上述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中主要包括向关联方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售旧设备确认的资产处置净收益5,980,386.63元。

（二）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应用技术与开发”专项拨款	2,263,206.01		与收益相关
职工安置补偿金	25,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性资金投资基本建设政府补助	1,2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权政府补助	53,920.56		与资产相关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蚌埠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补助援企稳岗补贴	1,614,147.00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拨付科技项目建设经费	8,769,953.23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9,751,226.8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	洛阳市	生产、销售	100		投资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偃师市	偃师市	生产、销售	100		投资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生产、销售	100		投资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蚌埠市	蚌埠市	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财务风险因素

本公司的业务涉及多种财务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程序集中在金融市场上不可预料的因素，并寻求方法把影响本公司财政表现的潜在负面影响减至最低。该等风险乃受本公司下述财务管理政策及惯例所限。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兑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及借款在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引致风险之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及港币。

本公司于 2017 年度之外汇交易微乎其微。因此，本公司管理层预期并无任何未来商业交易会引致重大外汇风险。

1.1.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银行存款。由于本公司大部分之费用及经营现金流均与市场利率变化并无重大关联，因此定息之银行借款并不会受市场利率变化而作出敏感反应。本公司以往并没有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潜在的利率浮动。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浮动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1.2 信贷风险

1.2.1 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应收账款。本公司对所有要求超过若干信贷金额的客户进行信贷评估。该等应收账款一般由发单日期起计 30 日内到期支付。债务人必须清偿所欲未缴结余，方会再获授其他信贷。

本公司所面对之信贷风险，主要受各客户之个别特色所影响。客户身处之行业 and 国家的坏账风险对信贷风险有比较低程度的影响。因此，重大信贷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公司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未扣除坏账准备）的 65.38%。

1.2.2 银行存款

本公司藉存款在有高度信贷评级的金融机构以减低存款信贷风险。由于这些银行都有高度的信贷评级，管理层预期不会发生不兑现承诺的风险。

1.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正常经营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同时，获取控股股东提供财务资助之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本公司管理层对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合计
货币资金	175,955,511.45		175,955,511.45
应收票据	86,642,392.18		86,642,392.18
应收账款	160,817,363.43		160,817,363.43
其他应收款	128,777,451.52		128,777,451.52
长期应收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金融资产合计	607,192,718.58		607,192,718.58
短期借款（含利息）	368,918,695.83		368,918,695.83
应付账款	39,537,119.64		39,537,119.64
其他应付款	43,147,078.23		43,147,078.2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96,476,292.51		96,476,292.51
长期借款（含利息）		142,835,209.03	142,835,209.03
金融负债合计	548,079,186.21	142,835,209.03	690,914,395.24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于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指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扣除货币资金。资本为权益性资本，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366,009,000.00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076,248.22	471,337,062.91
长期借款	130,781,745.65	87,836,374.23
小计	583,866,993.87	579,173,437.14
减：货币资金	175,955,511.45	157,528,516.53
净负债	407,911,482.42	421,644,920.61
股东权益	559,139,146.36	523,269,416.96
杠杆比率	42.18%	44.62%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任何以公允价值入账之金融工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级及第二级金融工具之间并无任何重大转移。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	玻璃及相关原材料、成套设备制造	1,286,740,000.00	19.94	19.9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洛阳晶润镀膜玻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洛阳洛玻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洛阳玻纤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	集团兄弟公司

限公司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意凯盛（蚌埠）玻璃冷端机械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登封红寨硅砂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皓天财经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1,970,089.06	1,009,966.91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力、服务	1,522,959.09	1,460,358.39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11,458.34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3,316.24	35,017.09
中意凯盛（蚌埠）玻璃冷端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		19,735.05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原材料、维修	3,760,995.74	3,986,538.45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19,539,606.73	15,232,131.66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24,433.96	14,811.32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40,437.50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62,400.00
登封红寨硅砂有限公司	原材料	814,687.63	2,992,250.98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82,096.24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原材料		20,341.88
皓天财经集团有限公司	公告费	2,568,070.00	2,404,865.49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5,723,970.5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6,656.41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原材料	9,572.6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浮法玻璃	15,257,109.48	85,980,878.54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水电	224,181.19	164,549.58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浮法玻璃	479,404.22	1,469,883.78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79,245.29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原材料		8,107,000.00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07,547.14	377,358.48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	1,338,357.3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20,304.44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377,358.54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房租	80,042.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销售商品和接受、提供劳务是基于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按本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条款所执行。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6,880,000.00	2017年1月25日	2018年1月25日	否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7,600,000.00	2017年1月26日	2018年1月26日	否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1,424,000.00	2017年2月10日	2019年2月9日	否
中国建材集团有	92,701,000.00	2017年1月16日	2018年1月5日	否

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6,750,000.00	2017年7月25日	2018年6月2日	否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8,750,000.00	2017年11月14日	2018年11月2日	否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6月19日	2018年6月18日	否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3,636,363.00	2015年6月23日	2018年6月22日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12月8日	2019年12月8日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2日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11月8日	2022年11月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处置横切机组、退火窑等设备	9,863,627.67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	557,900.00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	1,390,700.00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管理软件	1,125,299.10	

注：2017年12月，本公司与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设备转让合同》，将账面净值2,450,064.36元的设备资产以总价款9,863,627.67元出售给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项资产处置交易已完成，本公司确认的资产处置收益为5,980,386.63元。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81,224.93	3,061,026.44

(1) 董事及监事薪酬

2017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花红	薪金、津贴及实物福利	界定供款计划供款	合计	备注
执行董事						
倪植森			450,000.00	57,323.42	507,323.42	
马炎			400,000.00	72,576.28	472,576.28	
王国强			430,000.00	57,185.36	487,185.36	
独立董事						
晋占平						
刘天倪	60,000.00				60,000.00	
叶树华	60,000.00				60,000.00	
何宝峰	60,000.00				60,000.00	
监事						
任红灿			400,000.00	48,427.26	448,427.26	
邱明伟	30,000.00				30,000.00	
闫梅	30,000.00				30,000.00	
职工监事						
王剑			178,200.00	55,226.46	233,426.46	
马健康			142,240.00	47,825.56	190,065.56	
合计	240,000.00		2,000,440.00	338,564.34	2,579,004.34	

2016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花红	薪金、津贴及实物福利	界定供款计划供款	合计	备注
执行董事						
倪植森			420,000.00	51,929.46	471,929.46	
马炎			240,000.00	35,858.40	275,858.40	2016 年 5 月委任
王国强			400,000.00	51,373.40	451,373.40	
孙蕾			85,272.00	24,292.00	109,564.00	2016 年 5 月离任
独立董事						
晋占平						
刘天倪	60,000.00				60,000.00	
叶树华	60,000.00				60,000.00	

姓名	袍金	花红	薪金、津贴及实物福利	界定供款计划供款	合计	备注
何宝峰	60,000.00				60,000.00	
监事						
任红灿			340,440.00	48,259.38	388,699.38	
邱明伟	30,000.00				30,000.00	
闫梅	30,000.00				30,000.00	
职工监事						
王剑			161,298.00	49,246.86	210,544.86	
马健康			137,057.00	32,373.58	169,430.58	
合计	240,000.00		1,784,067.00	293,333.08	2,317,400.08	

(2)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2017年度本公司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3位董事和1位监事(2016年度:2位董事和1位监事),其薪酬已在上表中列示。本年度支付其他1位(2016年度:2位)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薪金、津贴、实物福利	300,000.00	500,000.00
界定供款、计划供款	55,715.64	76,626.36
合计	355,715.64	576,626.36

1位最高薪酬人士(2016年:2位)的薪酬范围: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港币0元—1,000,000.00元	1人	2人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于2017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土建工程合同》、《设备供货合同》,由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龙海公司生产线升级改造提供土建工程服务和设备供货,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830.00万元、25,200.00万元。

(2) 于2017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公司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分别签订《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180t/d线立式余热锅炉和干法调质系统安装合同》、《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180t/d线立式余热锅炉和干法调质系统设备供货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30.00万元。

(3) 于 2017 年 12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濮阳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合同书》，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43,900 万元。濮阳公司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分别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配套烟气治理项目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2,200 万元；及《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配套余热锅炉房项目设备采购、设计安装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750 万元。

(4) 关联方委托贷款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银行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205,000,000.00 元。

(5) 关联方财务资助

2017 年度，洛玻集团直接为本公司提供资金资助累计金额为 260,292,968.50 元，本公司累计偿还金额为 257,357,337.12 元，资金资助的年利率为 4.3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借款余额 23,290,956.61 元未偿还。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25,372,807.55		28,621,134.25	
应收账款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89,079.90	
应收账款	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349,753.33	
应收账款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92.33		22,038.01	
应收账款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	545,878.05			

	料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6,240.00		13,500.00	
预付账款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7,076.52		279,436.97	
预付账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5,6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67,921.58		23,982,714.48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756.20		1,6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82,796.95	
其他应收款	洛阳玻纤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50,738.92		150,738.9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75,670.42	1,279,458.02
应付账款	江苏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1,182,499.11	3,544,508.91
应付账款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22,926.72	4,611,449.84
应付账款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91,949.64	963,003.08
应付账款	登封红寨硅砂有限公司	81,224.51	517,453.69
应付账款	中意凯盛(蚌埠)玻璃冷端机械有限公司		135,400.00
应付账款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	2,714.60	2,714.60

	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1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260,153.54	
预收账款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702,248.13	5,496,513.80
预收账款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00
预收账款	中意凯盛（蚌埠）玻璃冷端机械有限公司	6,552.00	6,552.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290,956.61	18,899,748.61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8,164.33	239,181.2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196,604.80	1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61,843.32	
其他应付款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	9,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意凯盛（蚌埠）玻璃冷端机械有限公司	1,600.00	1,600.00
其他应付款	皓天财经集团有限公司	2,953,393.90	2,659,797.0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6,800.00	
其他应付款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1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针对蚌埠公司在2015-2017年度的业绩，洛玻集团对本公司做出了自愿性业绩补偿承诺：如果蚌埠公司在2015年、2016年、2017年每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未达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预期的相应年度的净利润数情况下，将以现金按以下方式对洛阳玻璃进行补偿，当年度应补偿金额=当年度预期净利润数－当年度实际净利润数。当年度应补偿金额计算结果为负值时，取 0。

2017 年度，评估报告中预测的蚌埠公司净利润为 6,968.00 万元，经审计，蚌埠公司 2017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437.83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按照承诺，洛玻集团将在出具蚌埠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之日起 6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差额 1,530.17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承担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订合同但未作出准备		
—— 建设工程	714,762,796.93	
合 计	714,762,796.9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通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

本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5号），核准本公司向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10,097,588股股份、向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发行3,029,276股股份、向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6,377,490股股份、向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发行2,365,976股股份、向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发行708,610股股份、向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7,508,991股股份、向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877,247股股份、向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065,33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11,865,700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说明重要债务重组的详细情况，包括债重组方式、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金额、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或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加额及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比例）、或有应付（或有应收）金额、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披露换入资产的类别、成本确定方式和公允价值，换出资产的类别、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以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认的损益。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说明重要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的情况，包括资产账面价值、转让金额、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转让原因等。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之收益主要来自销售超薄玻璃，被视为单一呈报分部，本公司管理层按照单一分部审阅本公司之表现，定期审阅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地区分部信息

以下呈列了有关本公司取得外部客户的收入和本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地理位置数据。客户的地理位置是根据提供客户货物所在地列示。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预付租赁款项的地理位置按资产的物理位置而定；无形资产及勘探及评估资产的地理位置按所获分配的营运地点而定；于联营公司权益及其他投资的地理位置则按其营运地点而定。

项 目	来自外部客户的收入		非流动资产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国内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770,610,814.98	715,096,776.36
合 计	367,047,136.12	392,095,626.14	770,610,814.98	715,096,776.36

2、主要客户

2017 年度本公司之主要客户较为集中，前五名销售客户之交易额超过本公司收入之 50%。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348,939.58	78.77	22,868,491.89	10.43	196,480,447.69	219,348,939.58	77.85	22,868,491.89	10.43	196,480,447.6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109,627.97	21.23	51,262,347.83	86.72	7,847,280.14	62,400,361.33	22.15	51,222,485.92	82.09	11,177,875.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8,458,567.55	/	74,130,839.72	/	204,327,727.83	281,749,300.91	/	74,090,977.81	/	207,658,32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219,348,939.58	22,868,491.89	10.43	预计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余额
合计	219,348,939.58	22,868,491.8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847,276.56		
1 至 2 年	3.58	1.07	29.89
2 至 3 年	2.14	1.07	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9,720.82	79,720.82	100.00
4 至 5 年	604,439.11	604,439.11	100.00
5 年以上	50,578,185.76	50,578,185.76	100.00
合计	59,109,627.97	51,262,347.83	86.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计提坏账组合（关联方）		1,349,753.33
合 计		1,349,753.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861.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19,348,939.58	78.77	22,868,491.89
第二名	5,268,979.86	1.89	
第三名	4,757,122.32	1.71	4,757,122.32
第四名	2,820,625.92	1.01	2,820,625.92
第五名	2,796,175.91	1.00	2,796,175.91
合计	234,991,843.59	84.38	33,242,416.0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695,396.04	87.19	241,515,980.86	94.09	15,179,415.18	241,515,980.86	69.91	241,515,980.86	100.00	

按信用 风险特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其他 应收款	37,702,829 .16	12.81	21,750,947 .68	57.69	15,951,881 .48	103,942,012.09	30.09	21,190,288.37	20.39	82,751,723.72
单项金 额不重 大但单 独计提 坏账准 备的其他 应收款										
合计	294,398,225.20	/	263,266,928.54	/	31,131,296.66	345,457,992.95	/	262,706,269.23	/	82,751,723.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245,886,692.04	230,707,276.86	93.83	预计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余额
建行郑州西里支行	10,808,704.00	10,808,704.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56,695,396.04	241,515,980.8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50,785.77		
1至2年			

2至3年	844,296.51	422,148.26	50.00
3年以上			
3至4年	783,600.00	783,600.00	100.00
4至5年	113,085.89	113,085.89	100.00
5年以上	20,432,113.53	20,432,113.53	100.00
合计	22,223,881.70	21,750,947.68	97.87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计提坏账组合（关联方、备用金、保证金等）	15,478,947.46	81,656,976.72
合 计	15,478,947.46	81,656,976.7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0,659.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_____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	245,886,692.04	231,720,141.78
业绩承诺补偿款	15,301,668.89	23,783,372.88
土地保证金		55,000,000.00
备用金	126,931.56	64,237.86
往来款	33,082,932.71	34,890,240.43
合计	294,398,225.20	345,457,992.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45,886,692.04	1年内及以上	83.52	230,707,276.86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补偿款	15,301,668.89	5年以上	5.20	
建行郑州西里支行	往来款	10,808,704.00	5年以上	3.67	10,808,704.00
深圳新西亚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00,000.00	5年以上	1.56	4,600,000.00
郑州银基商贸城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72,413.21	5年以上	0.81	2,372,413.21
合计	/	278,969,478.14	/	94.76	248,488,394.0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3,499,984.17	64,513,390.18	868,986,593.99	813,499,984.17	64,513,390.18	748,986,593.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33,499,984.17	64,513,390.18	868,986,593.99	813,499,984.17	64,513,390.18	748,986,593.9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64,513,390.18			64,513,390.18		64,513,390.18
洛阳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48,941,425.28	40,000,000.00		88,941,425.28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699,545,168.71			699,545,168.71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80,000,000.00		80,500,000.00		
合计	813,499,984.17	120,000,000.00		933,499,984.17		64,513,390.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004,819.17	173,042,039.83	173,506,737.82	172,572,839.84
其他业务	3,940,309.05	1,021,012.82	7,978,578.27	6,434,844.41
合计	176,945,128.22	174,063,052.65	181,485,316.09	179,007,684.2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085,247.18	11,066,92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085,247.18	11,066,925.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63,804.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201,332.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		

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000,783.3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9,411,503.76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282.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394,535.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4,169,598.8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3.85	0.0390	0.0390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7	-0.0828	-0.082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作伙伴）盖章及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冲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